

公司代码：600076

公司简称：康欣新材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公司负责人邵建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泽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4,604,083.0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9,832,116.76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7,004,825.93 元，存在未弥补亏损。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资金安排及《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7,004,825.93元，存在未弥补亏损；鉴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且公司仍需保障日常经营、债务偿付、技术改造及业务转型资金需求，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历史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监管警示函整改等风险，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康欣新材	指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康欣	指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康欣科技	指	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嘉善木业	指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创启制造	指	湖北创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天欣公司	指	湖北天欣木结构房制造有限公司
青山绿建	指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集团、城建集团	指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建发	指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东方国兴	指	北京东方国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	指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新华昌集团	指	新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中集集团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千年舟	指	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兔宝宝	指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科工	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新房屋	指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中铁	指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的会计期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欣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KANGXINNEWMATERIALS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ANGXINNEWMATERIAL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邵建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亮	冯烈
联系地址	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经济开发区新河工业园路特一号	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经济开发区新河工业园路特一号
电话	0712-8102866	0712-8102866
传真	0712-8102978	0712-8102978
电子信箱	zqbir@hbkangxin.cn	zqbir@hbkangxin.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宫东街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经济开发区新河工业园路特一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1614
公司网址	www.hbkangxin.com.cn
电子信箱	zqbir@hbkangxin.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欣新材	600076	青鸟华光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狄海英、叶冬林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76,738,116.54	600,259,875.76	602,188,128.78	-37.24	248,266,974.78	246,338,721.7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43,299,047.87	584,683,512.15	584,683,512.15	-41.28	214,432,324.26	212,504,071.24
利润总额	-385,174,544.71	-285,027,835.05	-281,619,108.40	不适用	-278,077,319.62	-284,834,97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4,604,083.07	-337,065,816.67	-333,629,210.89	不适用	-290,348,764.92	-297,096,50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2,254,067.77	-340,409,243.17	-336,972,637.39	不适用	-281,744,122.19	-300,956,25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35,545.81	68,242,419.79	68,242,419.79	-274.28	-94,117,988.09	-94,117,988.09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11,649,638.12	4,003,791,065.72	4,008,374,556.55	-9.79	4,344,924,195.12	4,346,041,577.90
总资产	6,658,133,169.98	6,801,004,757.34	6,804,470,576.62	-2.10	6,998,898,730.12	6,996,844,224.7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9	-0.25	-0.25	不适用	-0.22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9	-0.25	-0.25	不适用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9	-0.25	-0.25	不适用	-0.21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0	-8.07	-7.98	减少2.03个百分点	-6.44	-6.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0.04	-8.15	-8.06	减少1.89个百分点	-6.25	-6.6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和编制过程中，并经与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充分沟通，发现公司2019年至2024年部分会计处理及财务报表披露存在差错，主要为跨期确认等事项。为更加客观、准确反映相关会计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对上述已能够可靠确定影响金额、归属期间及会计科目的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并相应调整2019年至2024年相关财务报表和财务数据。本节列示的2024年、2023年“调整后”数据，系根据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数据列示。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同日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也明确，本次更正事项主要涉及2019年至2024年部分跨期事项。

除上述已追溯调整事项外，公司还关注到2016年至2021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情形，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根据目前已取得的资料和核查情况，相关事项发生期间较早，涉及的原始业务资料、原始凭证及资金流水等证据资料存在缺失或不完整情形，且相关历史期间原实际控制人及部分核心人员已离职，公司目前尚无法可靠确定相关事项对2016年至2021年各年度具体会计科目、影响金额及归属期间的的影响。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中关于前期差错累积影响数确定不切实可行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将该2016年至2021年历史事项纳入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追溯重述范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7,212,497.99	128,686,642.95	91,870,478.06	98,968,49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07,149.74	-88,687,282.99	-55,236,203.16	-195,173,44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004,571.11	-87,211,783.63	-61,287,225.84	-186,750,48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283.96	-9,659,019.27	-39,871,543.07	-57,140,699.5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1,029.95	第八节、七、“73、资产处置收益”	-968,320.79	-274,21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59,323.64	第八节、十一、“政府补助”	3,493,700.76	4,663,744.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91,390.48		274,424.0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54522.49	933569.1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727,382.4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36,128.30	第八节、七、“74、营业外收入”及“75、营业外支出”	-214,887.72	-13,986,893.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73,451.47	处置子公司收益等	18,397.11	2,610.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5,189.25		51,497.68	233,418.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73,893.29		-337,088.25	1,437,425.20
合计	-2,350,015.30		3,343,426.50	-8,604,642.7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7,673.81		60,025.9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343.91		1,557.6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88%	/	2.59%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175.65	主要系租赁收入、废料销售、出售电力、工程收入等	1,557.64	主要系租赁收入、废料销售、出售电力、工程收入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2,168.26			木方收入及青山木质材料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343.91		1,557.6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4,329.90		58,468.35	

十二、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74,061.84	0.00	-80,074,061.84	1,391,390.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08,710.74	0.00	-5,208,710.74	-
合计	85,282,772.58	0.00	-85,282,772.58	1,391,390.48

十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集装箱地板、新型木质复合材料、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的设计、施工、维保以及营林造林和优质种苗培育、销售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全木复合集装箱地板、COSB 复合集装箱地板、竹木复合集装箱地板、民用板等各类优质、新型木质复合材料以及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的设计与施工。

2、主要销售模式

集装箱地板业务及销售模式：依靠稳定的质量，公司与全球重要的箱东、船东公司、集装箱制造企业建立联系，通过了安全体系认证，并为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集装箱订单通过报价、投标方式中标，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将产品运送至集装箱制造商处，并完成合同订单的验收及交付程序。

民用板业务：公司通过设备技改、工艺优化及绿色低碳产品研发，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已与国内知名板材品牌达成合作，并不断拓展头部客户、扩大销售规模。同时积极联动板材协同企业，丰富功能性板材品类，布局定制家具、智能家居配套等高附加值业务，推动产品多元化升级，提升产业链协同效益。

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业务：公司已构建装配式木结构建筑生产、设计、施工、交付验收到后期维护的全产业链体系。项目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取，采用数字化协同设计与建造模式，有效缩短工期、降低施工成本，实现高效交付。

森林经营与种苗培育业务：公司在保护生态前提下，科学利用林地资源开展营林造林。林地经营以一次性买断经营权为主，通过流转取得 30 至 60 年林地使用权及林木所有权；同时自建苗圃，稳定保障公司林地栽植、补植及绿化需求，富余优质苗木对外销售，实现多元化收益。

3、经营模式**(1) 纵向一体化经营**

公司构建苗、林、板、木结构建筑一体化完整产业链，形成资源、生产、应用协同发展的循环经济产业格局。公司以苗木培育为基础，依托承包林地开展规模化种植与科学经营，为木材深加工提供稳定、优质的原材料保障；依托先进技术与装备，生产高品质集装箱地板、环保板材等新型木质复合材料；围绕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建立生产、设计、施工、交付验收到后期维护的全链条服务能力。

通过全产业链纵向一体化运营，公司实现从源头到终端的全过程管控，有效保障产品品质、降低综合生产成本、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形成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优势。

(2) 市场导向的战略调整

报告期内，全球集装箱运输行业受红海危机缓解、前期需求集中释放后回落、宏观经济复苏不及预期及海运价格下行等因素影响，行业增速较上年同期显著放缓。面对市场变化，公司积极研判行业发展趋势、主动调整发展战略，报告期内，成功拓展中铁铁路集运业务，实现订单突破。同时，公司通过优化管理层分工、设立生产事业部、建立生产效能考核体系、强化采购与市场协同联动等一系列举措，持续提升生产运营效率、严控成本。报告期内，公司集装箱地板产量较2024年同期增长245.3%，直接生产成本同比下降约25%，经营质效显著提升。

(3) 品牌建设与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以质取胜，争创品牌”的发展战略，持续强化产品质量提升、技术创新与服务优化，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稳步提高。公司先后通过中国船级社、法国船级社、美国船级社工厂管理及质量体系认证，并取得FSC森林产销监管链认证，产品质量、安全性能与环保水平获得国际权威认可，有效提升了公司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与品牌形象。

公司建立健全覆盖全流程的质量与环保管理体系，实施严格的内控标准与过程管控，对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成品检验等关键环节实行全过程质量监督。在COSB等核心生产线推行工段在线检测，实现生产过程实时质控，确保产品性能稳定、品质一致，为客户提供可靠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集装箱行业市场情况

报告期内，行业面临全球集装箱需求回落、美国关税政策变化、欧盟环保新规出台以及原材料成本波动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整体呈现需求萎缩、价格下行、盈利受压的运行态势。与2024年同期高基数对比下，行业景气度较上年同期显著回落，新箱库存水平仍居高位。

受红海危机导致的航线绕行影响，集装箱周转效率有所下降，短期内对箱体需求形成一定支撑。然而从整体看，行业仍处于上一轮高景气周期后的理性回调阶段，全球贸易增速亦呈现放缓趋势。

2024年全球集装箱产量创历史新高，而2025年全球贸易及新箱需求则大幅回落。伴随新船集中交付，以及红海危机影响减弱后有效运力进一步释放，行业面临产能与运力过剩、新箱库存高企、价格持续走低、盈利空间收窄等多重压力，成为全年行业运行的核心矛盾。此外，美国关税政策持续收紧且调整频繁，进一步增加了企业经营压力。

展望2026年，集装箱行业仍将处于周期调整与供需再平衡的关键阶段。预计全球经济与贸易增速将呈现温和复苏，但增长动能依然偏弱。2024至2025年集中交付的新船将在2026年继续释放运力，若红海航线逐步恢复正常，将进一步缓解运力紧张局面，加剧市场竞争。与此同时，欧盟环保新规实施与碳成本上升，将推动老旧低效运力加速出清，带动行业进入结构性去产能阶段。预计行业有望在下半年逐步趋于稳定，并为后续复苏创造条件。

民用板行业市场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呈现温和复苏势头，但民用板材行业依然受多重挑战制约，终端需求偏弱、产能结构性过剩、原料成本居高不下等因素交织，行业整体处于深度调整阶段。受上游原材料价格高位、新增产能集中释放及下游房地产行业持续调整的共同影响，市场开工率处于低位，库存压力加大，同质化竞争加剧，行业正步入去库存、调结构的关键时期。

纵观全年走势，房地产下行周期的影响持续传导，传统工程用材需求有所收缩，进一步加剧了行业库存压力与景气度下行压力。与此同时，在绿色建筑政策深化推进和终端消费者环保意识不断提升的背景下，OSB板逐步从传统工业用材向高品质家居用材转型。在需求承压与结构升级的双重挤压下，市场价格波动更加频繁，传统淡旺季界限趋于模糊。

家装市场方面，虽新房装修需求偏弱，但存量房翻新、二手房改造及定制家居需求持续释放，共同支撑了OSB板的主要市场需求。叠加环保标准提升与居民健康消费升级，市场加速向高品质、高性能产品集中，低端产能持续出清，头部企业综合优势进一步凸显。展望未来，OSB板在家装各细分场景的渗透率有望持续提升，民用板材行业有望在波动中逐步实现供需再平衡，并向高端化、功能化方向深化转型。

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市场情况

2025年，中国装配式木结构市场进入高速增长与结构升级的关键发展阶段，整体呈现稳健向好的发展态势，政策赋能、技术突破、场景拓展成为推动行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市场规模与行业质量实现双重提升。

市场增长方面，全年行业市场规模达128.6亿元，同比增长14.3%，新开工面积410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9.9%，竣工面积84.6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7.0%，增速显著高于整体装配式建筑（9.7%），行业增长势头强劲，市场需求持续释放。

技术与产能层面，行业技术路线持续优化，CLT（交叉层积材）、胶合木（Glulam）合计占比达89.7%，成为行业主流技术方向；国内CLT产能突破40万立方米，较2020年增长近300%，国产化量产实现重大突破，推动主体建造成本较2023年下降28.6%，工厂预制率超过80%的项目占比达67%，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显著提升。

政策支持力度持续加大，住建部将木结构试点城市从12个扩展至36个，明确乡镇公共建筑木结构应用比例不低于60%；国家安排专项补贴5.2亿元，用于木结构技术攻关与示范工程建设，地方层面给予每平方米最高300元的项目补贴，同时相关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提升至150%，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政策保障。

区域布局与应用场景方面，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三大区域贡献了68.3%的市场需求，东北、西南地区作为核心产能区，形成“东需西产、南缺北余”的格局；应用场景持续多元化拓展，已广泛覆盖公共建筑、文旅康养、乡村农房等领域。

同时，行业发展仍面临部分阶段性痛点，构件设计产能利用率仅为55%-60%，预制原木房屋等细分赛道产能利用率低至41.4%，供需存在结构性错配；国家标准部分条款更新滞后，核心复合型人才紧缺，出口占比仅4.2%，与欧美标准体系存在差距，后续行业仍需通过标准完善、人才培养、产能优化等举措，推动高质量发展。

林业及碳汇市场情况

2025年，在“双碳”战略深入实施背景下，中国林业及碳汇市场迈入规范化、规模化发展的关键时期。政策体系持续健全，技术支撑日益强化，市场化交易活力不断释放。作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重要途径，林业碳汇有效促进了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协同提升，整体呈现稳健向好的发展态势。

市场规模与供给方面，全国林草产业总产值近11万亿元，林业碳汇供给基础持续夯实，其中内蒙古林草湿碳储量稳定在105.38亿吨以上，年碳汇量1.19亿吨二氧化碳当量，位居全国第一；湖南开发林业碳汇面积超400万亩，提前超额完成“十四五”相关目标，预计年底全省林业碳汇年交易量突破500万吨，贵州、福建三明等区域碳汇交易成效显著，其中三明全年林业碳汇（碳票）交易金额达3132万元，贵州累计林业碳票交易额1712万元，获银行授信5.71亿元。

技术与标准层面，行业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中国林科院主持编制的《陆地生态系统碳汇核算指南》《森林经营增汇技术规程》《造林增汇技术规程》3项国家标准于2025年12月1日正式实施，为碳汇核算、造林增汇、森林经营提供了统一技术规范；同时，遥感、无人机巡检、AI建模等技术广泛应用，显著提升碳汇监测精准度，降低项目开发与核查成本，其中遥感技术可节省70%以上外业巡查成本，缩短项目核查周期近一半。

政策支持与机制创新方面，国家层面持续完善政策体系，2025年发布12项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拓展林业碳汇等生态系统碳汇领域的开发路径；地方层面加大扶持力度，湖南对备案CCER林业碳汇项目给予20万元/个一次性奖励，对竹林碳汇项目额外给予10元/亩补贴，设立20亿元林业碳汇子基金；云南元谋首创林业碳汇空间占用补偿机制，福建三明、贵州等地创新碳汇交易模式，推动林业碳票跨省交易、司法替代性生态修复等多元应用。

区域布局与应用场景方面，区域发展格局逐步优化，内蒙古、湖南、贵州、福建等生态资源丰富区域成为碳汇开发核心区，形成“资源富集区主导开发、经济发达区主导消费”的格局；应用场景持续多元化拓展，已广泛覆盖碳中和活动、零碳园区建设、司法生态修复、企业碳排放抵消等领域，同时推广“国企出资金、林场出技术、林农出土地”的合作机制，完善利益联结，推动碳汇收益反哺林业经营主体与基层。

同时，行业发展仍面临阶段性挑战，一是国家与地方碳汇开发标准存在差异，地方碳汇进入全国统一市场的流通路径较窄；二是CCER林业碳汇项目开发成本高、周期长，林权权属整合难度大，超出多数县乡级经营主体承受能力；三是碳汇监测、核算等核心复合型人才紧缺，部分区域碳汇项目数据可信度不足，后续行业需通过完善标准体系、创新开发模式、强化人才培养、提升

技术水平等举措，推动林业及碳汇市场高质量发展。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坚定战略目标，“三力”积聚共助产业发展

1. 提升市场开拓力，产业发展取得成效

在集装箱地板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对市场和客户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制定了“加大开拓力度、产销协同推进”的策略。在2024年2家子公司重新回到中远海运A类供应商名录的基础上，公司2025年集装箱地板产品销售中远海运的订单量占比已恢复至公司历史最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集装箱地板销售订单量约为10万m³，销售额超3亿元。

装配式木结构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多渠道收集各类业务信息、积极开拓市场，项目从江苏省内不断延伸至国内其他省、市地区。2025年青山绿建新签项目共26个，合同额约6,100万元。青山绿建2025年实现产值约6,000万元。

民用OSB板业务方面，2025年，由于国内房地产行业持续下行，公建项目数量锐减，导致民用板行业持续低迷，市场上民用OSB板材销售价格平均降幅近30%，公司通过积极推进高端民用板产品的推广和销售，民用板产品价格与去年基本持平。全年民用板销售量约为1.38万m³，销售额约为2,400万元。

2. 加强生产驱动力，生产效能提升明显

2025年，湖北康欣集装箱地板累计生产入库产量约5.39万m³，嘉善木业通过初步技改，于2025年7月份开始复工复产，截至2025年12月底，嘉善木业集装箱地板累计生产入库产量约1.78万m³，超额完成既定任务目标，全年集装箱地板自产量为7.17万m³，较2024年同比增长约245.3%。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种举措有效降低集装箱地板产品直接生产成本，2025年公司集装箱地板直接生产成本较2024年同期下降约25%，较2023年同期下降约32%。

3. 推进技术创新力，产业发展提质升级

公司2025年在新研制的木结构建材产品获得中国木材保护协会授予的科技进步一等奖的研发成果基础上，继续推进新材料研发创新工作，并研制出OST（定向刨花层积胶合木）木结构建材产品，相关产品被中国木材与木制品流通协会授予“2025年度中国木业推荐新产品”。完成了OST胶合木的外检工作，取得满足要求的检测数据和报告，并获批团体标准。2025年，公司获批1项国家发明专利和1项实用新型专利，完成1项发明专利和4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申报。被中国木材与木制品流通协会正式授予“2025木业供应链领军企业”。

（二）聚焦企业治理，“两化”落实推进管理提升

1. 推进标准化建设，加强合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制定了《安全生产职责规定》等2项制度，修订了《生产计件薪资管理规定》等24项制度，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

通过严格落实相关考核管理制度，推进考核工作，并依据考核结果执行绩效兑现。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体系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文件精神，完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监事会及监事撤销事宜。

2. 推进常态化管理，做到知行合一

生产、销售管理工作常态化开展。通过每月召开相关条线会议，主要包括：月度销售例会、生产协调会、月度资金计划会，让公司经营层更好的了解企业生产、销售、资金、成本等方面情况，合理部署和安排相关条线后续阶段工作任务，合理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常态化开展。通过安全隐患排查，制定安全隐患等级清单并推进整改落实，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力度。每月围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知识等内容开展安全教育培训，进一步提高员工安全、环保意识。每季度组织安环、生产各部门开展安全大检查，提升生产人员安全管理意识，降低安全风险。

市值管理工作常态化开展。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方案，按照方案要求，公司每月对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关注问题进行及时回复，每季度举办业绩说明会、路演等活动，积极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的经营发展变化，及时充分披露与投资者决策相关的信息，做好市场预期管理工作。积极运用控股股东股份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等措施传递信心和稳定预期，不断提升上市公司整体市场价值，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市值较2024年12月31日变动约60%。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创新驱动，产品多元升级

公司持续深化次小新材改性技术，提升意杨、竹材等速生材应用比例与产品性能，通过优化工艺、降本提质，巩固集装箱地板核心优势。在四元树脂胶合剂基础上，研发新型专用胶黏剂配方，满足客户环保、强度等个性化需求；成功开发OSB、HOSB等新型绿色木结构建材，为装配式建筑业务拓展提供坚实支撑。

产线升级，智能生产领先

公司运营全国首条全自动化、数控化COSB高强度定向结构板生产线，持续优化升级，生产效率与品质稳定性显著提升，人工成本有效降低，具备年产COSB集装箱板27.5万立方米产能，形成行业独家领先优势。公司根据市场灵活排产、调整规格，实现生产柔性化、精细化运营。

全链整合，纵向一体化优势凸显

公司构建“苗木—营林—板材—木结构建筑”全产业链，符合循环经济发展要求，依托自有林地保障原材料稳定供应，以先进技术装备生产高品质板材，具备木结构建筑全流程服务能力，实现质量可控、成本下降、运营高效。

市场拓展，客户合作稳固

公司与中远海运、新华昌、中集集团等核心客户保持深度合作，新增多家大型客户，市场份额持续扩大。在稳固集装箱地板市场同时，积极开拓装配式木结构建筑业务，对接多家大型客户并签订意向及订单，夯实多元发展基础。公司通过展会、技术研讨等强化品牌推广，市场知名度与客户忠诚度持续提升。

股东支持，产业协同共进

控股股东无锡建发发挥金融优势，提供持续财务资助与无偿担保，保障公司资金稳定与经营投资顺利推进。依托股东产业协同，公司整合木结构建筑资源，完善设计、生产、建造、运营一体化布局，综合竞争力显著增强。双方在市场、研发、人才等领域深化合作、资源共享，为公司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支撑。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673.81万元，同比减少37.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460.41万元，亏损同比扩大4,753.83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225.41万元，亏损同比扩大4,184.48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76,738,116.54	600,259,875.76	-37.24
营业成本	452,211,165.17	657,482,536.05	-31.22
销售费用	8,899,318.98	12,454,808.60	-28.55
管理费用	48,177,554.82	56,238,112.99	-14.33
财务费用	80,245,463.70	80,440,742.96	-0.24
研发费用	8,615,656.49	7,188,647.40	1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35,545.81	68,242,419.79	-274.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41,216.92	-83,709,337.8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63,839.40	17,737,432.13	1,011.0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集装箱市场波动影响，报告期集装箱地板订单量减少、销售价格回落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集装箱地板量价齐跌，营业成本随之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因营收规模下降，相应的销售服务费支出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进一步落实降本增效措施，费用支出小幅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基本持平；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研发材料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弥补经营现金流缺口、应对到期债务，增加外部融资额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673.81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329.90万元，其他业务收入3,343.91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造业	343,299,047.87	424,941,735.12	-23.78	-40.97	-33.82	减少 13.36 个百分点
林业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装箱地板	288,958,392.70	368,422,825.12	-27.50	-41.33	-31.63	减少 18.10 个百分点
环保板	20,973,595.57	25,993,636.12	-23.94	-56.07	-60.68	增加 14.51 个百分点
木材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木结构产品	33,367,059.60	30,525,273.88	8.52	-19.09	-17.92	减少 1.2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湖北区域	8,803,044.97	12,974,066.27	-47.38	-40.74	-48.94	增加 23.67 个百分点
其他区域	334,496,002.90	411,967,668.85	-23.16	-41.30	-33.58	减少 14.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集装箱地板	立方米	71,704.47	96,031.38	88,767.34	245.30	-19.32	18.53
环保板	立方米	8,595.24	13,918.17	15,383.45	-73.87	-57.09	-6.38
建筑模板	立方米	-	19.93	222.88	不适用	不适用	69.88

产销量情况说明

生产量不含 OEM 部分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制造业	小计	170,570,929.67	100.00	229,298,821.77	100.00	-25.61	
	直接材料	93,729,194.17	54.95	110,604,738.45	48.24	-15.26	
	直接人工	14,760,442.06	8.65	11,631,420.37	5.07	26.90	
	制造费用	62,081,293.44	36.40	107,062,662.95	46.69	-42.0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装箱地板	小计	144,577,293.55	100.00	163,199,136.09	100.00	-11.41	
	直接材料	77,730,550.58	53.76	72,281,811.26	44.29	7.54	
	直接人工	14,487,314.23	10.02	9,750,324.73	5.97	48.58	
	制造费用	52,359,428.74	36.22	81,167,000.10	49.73	-35.49	
环保板	小计	25,993,636.12	100.00	66,099,685.68	100.00	-60.68	

	直接材料	15,998,643.59	61.55	38,322,927.19	57.98	-58.25	
	直接人工	273,127.83	1.05	1,881,095.64	2.85	-85.48	
	制造费用	9,721,864.70	37.40	25,895,662.85	39.18	-62.4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湖北创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告日，创启制造已完成工商注销，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

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60%股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无锡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湖北天欣木结构房制造有限公司60%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6,059.25万元。2025年8月1日，公司征集到一个意向受让方，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天欣公司60%股权转让全部价款，完成对应的股权交易及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天欣公司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0,706.4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1.5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219.6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2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7,805.3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2.7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25,188.08	66.86
2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964.16	5.21
3	新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1,622.40	4.31
4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1,219.67	3.24

5	湖北鑫沐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712.15	1.89
---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说明
销售费用	8,899,318.98	12,454,808.60	-28.55	因营收规模下降,相应的销售服务费支出减少
管理费用	48,177,554.82	56,238,112.99	-14.33	主要系报告期进一步落实降本增效措施,费用支出小幅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8,615,656.49	7,188,647.40	19.85	主要系报告期研发材料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0,245,463.70	80,440,742.96	-0.24	基本持平;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615,656.4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8,615,656.4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7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25
专科	3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 (不含30岁)	5
30-40岁 (含30岁, 不含40岁)	18
40-50岁 (含40岁, 不含50岁)	4
50-60岁 (含50岁, 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54,365,872.79	5.32	179,595,667.84	2.64	97.31	主要因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162,160.03	0.02	7,532,061.75	0.11	-84.57	主要系本期预付款项

						性质发生变化转出所致
合同资产	61,375,242.21	0.92	41,371,080.75	0.61	48.35	报告期内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项目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0,624,727.55	0.46	22,861,107.31	0.34	33.96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208,710.74	0.08	-100.00	处置对东莞瑞竹天下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	-	926,916.11	0.01	-100.00	ERP系统软件项目在本期完工并转入无形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19,424,303.40	0.29	55,538,499.89	0.82	-65.03	主要系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所致
使用权资产	3,138,427.14	0.05	6,055,852.37	0.09	-48.18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办公楼提前退租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41,958.93	0.01	3,812,570.65	0.06	-75.29	报告期林地道路建设及防火隔离带摊销所致
合同负债	576,381.77	0.01	2,138,648.74	0.03	-73.05	主要系预收的货款或服务费下降所致
其他应付款	430,557,586.13	6.47	724,180,214.82	10.77	-40.55	主要系本期股东借款额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0,386,307.50	7.98	175,164,141.97	2.58	202.79	主要系应付融资租赁款、应付债券在本报告期内重分类所致
租赁负债	2,712,336.04	0.04	5,368,693.37	0.08	-49.48	源于租赁规模收缩
长期应付款	319,371,832.83	4.80	18,064,135.86	0.27	1,667.99	报告期新增融资租赁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16,780,108.03	0.25	39,879,984.36	0.59	-57.92	主要系子公司出售,相关资产已处置所致
专项储备	2,283,624.85	0.03	1,727,463.73	0.03	32.20	本期增加源于按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57,092,619.30	0.86	90,899,504.30	1.34	-37.19	主要系出售控股子公司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34.78	3,234.78	冻结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13,762,325.60	222,471,693.98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713,765,560.38	222,474,928.76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集装箱地板制造业

2025年，全球集装箱市场进入周期调整阶段，海运贸易需求偏弱、新箱产量回落，叠加行业库存去化，集装箱地板需求出现量价同步下行，行业整体盈利承压。下游集装箱制造向头部集中，对地板产品在强度、轻量化、阻燃、环保溯源等方面提出更高标准。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同质化竞争依然突出，低端市场价格战持续；具备规模化生产、稳定供货、技术升级、全链条合规能力的企业优势逐步显现，市场集中度缓慢提升。受全球贸易格局、碳关税、供应链合规要求等多重因素影响，行业正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与成本双优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

2、民用板市场

2025年，国内民用板材行业处于深度调整、供给侧优化周期。房地产竣工与家装需求结构性分化，家具、定制家居、绿色建材下乡等支撑刚需，但整体需求偏弱叠加产能过剩，行业竞争激烈。环保政策持续收紧，ENF级、无醛添加、低碳溯源成为市场准入门槛，倒逼企业加快产线自动化、智能化升级。行业区域集聚特征明显，山东、江苏、广西等主产区优势巩固；中小企业因创新不足、产品附加值低、抗风险能力弱，加速出清。在市场洗牌与绿色转型推动下，行业整体向环保化、高端化、品牌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头部企业竞争力持续增强。

3、可装配式木结构建筑

2025年，我国装配式木结构建筑在政策加码、双碳导向、试点扩围驱动下保持快速增长。住建部将木结构试点城市扩大至36个，明确乡镇公共建筑木结构应用比例要求，公共设施、文旅康养、乡村振兴、保障性住房成为主要应用场景。行业技术日趋成熟，CLT、胶合木等工程木产品国产化突破，预制率与施工效率显著提升，建筑安全性、防火防腐、抗震性能持续改善。相较于欧美成熟市场，我国装配式木结构仍处于快速渗透期，市场空间广阔。随着标准体系完善、成本逐步下行、低碳优势凸显，装配式木结构已成为建筑行业绿色转型的重要方向。

4、林业及碳汇市场

2025年，国内木材供需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林业资源作为稀缺要素的战略地位进一步提升，采伐限额、林权管理、生态保护等监管政策保持稳定，资源约束持续凸显。公司坚持“林板一体化”布局，拥有稳定林地资源，为产业链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全国碳市场与CCER机制进入常态化运行，行业覆盖范围扩大至发电、水泥、钢铁、电解铝等领域，配额管理更趋严格，CCER抵消需求稳步提升。生态环境部持续发布CCER方法学，林业碳汇作为优质抵消类型受到市场青睐，计量监测、核证交易体系日趋规范。随着全国碳市场扩容、有偿分配推进、国际合作加深，林业碳汇的生态价值与经济价值加速兑现，成为林业企业新的盈利增长点与核心竞争力。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60%股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无锡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湖北天欣木结构房制造有限公司60%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6,059.25万元。2025年8月1日，公司征集到一个意向受让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天欣公司60%股权转让全部价款，完成对应的股权交易及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天欣公司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集装箱地板、COSB板生产与经营	250,000,000.00	6,050,310,102.31	687,477,288.47	235,538,205.49	-313,906,014.40
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林木及苗木生产与经营	50,000,000.00	5,224,280,571.83	695,845,058.34	483,790.13	-57,097,823.74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100.00	生产销售：集装箱专用底板、五金配件、胶合板	123,000,000.00	282,269,068.41	231,010,134.81	141,897,795.00	-12,193,291.84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51.00	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	200,000,000.00	161,210,014.37	116,515,549.60	60,063,789.60	129,761.4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湖北天欣木结构房制造有限公司	出售	
湖北创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集装箱地板制造业

2026年集装箱行业进入“结构升级、价值重构、风险与机遇并存”的调整周期，行业格局呈现“集中度提升、分化加剧”的鲜明特征，发展趋势围绕绿色化、智能化、服务化深度演进，同时受运力供给、环保政策、地缘政治等多重因素影响，整体呈现“短期承压、长期优化”的发展态势。行业格局上，全球东西向主干航线合作格局已调整为Ocean Alliance、Gemini Cooperation、Premier Alliance及MSC独立/合作服务等多元格局，但欧盟、美国反垄断监管趋严，联盟协同受限，价格竞争加剧；制造端中国以95%以上产能占比主导全球市场，中集集团、新华昌等头部企业CR3占比突破80%。

作为集装箱核心配套部件，集装箱地板制造业同步进入“需求整固、格局集中、材料升级、绿色倒逼”的深度调整期，其市场规模呈现“总量平稳、结构分化、中国主导”的鲜明特征。从整体市场规模来看，2026年全球集装箱地板年度需求增速预计将放缓2%至4%，由过去高速扩张转向存量更新与结构优化；其中，中国作为全球95%以上新造集装箱的生产地，集装箱地板产量占全球70%以上，是全球绝对核心供应与消费市场。驱动市场规模平稳运行的核心因素包括全球集装箱存量更新、竹木复合地板对传统硬木的替代、环保合规升级带来的合规需求释放；而下游新箱产量波动、原材料价格与供应受限、地缘冲突导致的物流与成本上升，成为制约市场规模增长的主要因素。

同时，全球贸易增速放缓、新船集中交付与红海复航释放运力导致运价承压，地缘政治扰动与供应链重构持续影响行业节奏，而旧箱更新周期到来、新船交付带动配箱需求等因素，为行业带来结构性机遇，整体行业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具体到集装箱地板制造业，其发展趋势与行业整体同频共振，聚焦绿色低碳、材料升级、合规认证与智能制造，企业核心竞争力转向资源保障、技术研发、国际认证与成本管控，整体呈现结构升级、优胜劣汰、高质量发展的长期态势。

民用板产业

2026年，中国民用板行业正式进入环保倒逼、格局集中、产品升级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受新国标GB 18580-2025将于2026年6月1日起实施、消费升级、双碳目标及产业转移等多重因素驱动，行业整体呈现总量稳健增长、结构持续优化、行业集中度提升的发展态势，彻底告别低端同质化竞争，向高质量转型。格局上，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CR10预计达23.7%，头部品牌形成清晰梯队，千年舟、莫干山、兔宝宝等企业领跑中高端市场，中小产能因环保不达标、成本压力大加速出清。区域布局呈现“东稳西移”态势，华东地区仍是核心产区，聚集全国60%的规模以上企业，中西部地区依托资源优势承接东部产业外溢，形成协同发展格局。产品端两极分化明显，ENF级、HENF级环保板材及抗菌、阻燃等功能型产品占比持续提升，传统E1级产品受新国标影响逐步淘汰；渠道上，形成“零售+工程+家具厂”多元化协同格局，工程渠道与定制家居绑定成为重要增长支撑。趋势上，环保合规成为常态，无醛化、低碳化成为行业底线，FSC等环保认证成为竞争必备；产品向高端化、功能化、美学化升级，适配个性化装修与定制需求；智能化生产加速普及，助力企业降本增效；存量房改造、装配式建筑成为需求新增长极，出口市场依托RCEP持续发力；品牌化与全产业链布局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行业整体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价值升级转型。

可装配式木结构

2026年，可装配式木结构行业进入“政策赋能、市场扩容、结构优化、质量提升”的关键发展期，在“双碳”目标、绿色建筑政策加码及消费升级的多重驱动下，行业整体呈现“规模稳步增长、格局持续集中、技术迭代加速”的态势，逐步从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转型，同时仍面临标准完善、资源约束等阶段性挑战。2026年行业市场规模预计稳步攀升，成为建筑领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路径。

格局方面，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前五大企业市场份额合计达37.2%，形成“头部引领、中

小补充”的梯队格局，中建科工、北新房屋等国内企业与加拿大 StructureCraft 等国际企业共同主导市场，头部企业依托全产业链布局、技术优势构建核心壁垒。区域布局呈现“东部引领、中部跟进、西部潜力释放”特征，华东地区占全国市场份额42%以上，西南地区增速最快，成为新的增长极。产品结构上，轻型木结构仍占主导（市场份额约68%），重型木结构（CLT、胶合木）及混合结构增速显著，在中高层公建、文旅项目中应用逐步扩大。

趋势方面，政策支持持续加码，各地配套财政补贴、容积率奖励等措施，防火、设计等标准体系不断完善，破解行业发展瓶颈。技术上，BIM正向设计、智能建造普及，构件精度与施工效率大幅提升，CLT国产化进程加快，降低对进口材料的依赖。需求端，文旅、康养、低层住宅及乡村振兴相关项目成为核心应用场景，存量房改造、城市更新也为行业带来新增量。同时，绿色低碳成为核心竞争力，碳足迹核算、FSC认证逐步普及，产业链向“林地-加工-设计-装配-运维”全链条延伸，品牌化与产业化集群发展成为主流，行业整体向高质量、规模化方向稳步迈进。

林业及碳汇市场

2026年作为“十五五”开局之年，我国林业及碳汇行业进入“生态保护提质、碳汇价值释放、产业协同升级”的关键发展期，在“双碳”战略、生态保护政策加码及国际碳市场规范的多重驱动下，整体呈现“保护与利用协同、政策与市场联动、标准与技术完善”的发展态势，林业生态价值与碳汇经济价值实现深度融合，同时仍面临权属复杂、开发门槛高的阶段性挑战。

格局方面，林业领域聚焦生态安全屏障筑牢，“三北”工程攻坚战深入推进，全国森林覆盖率预计达24.6%，森林蓄积量达195亿立方米，华东、西南、东北成为核心林区，区域协同保护格局基本形成。林业碳汇领域集中度逐步提升，呈现“头部引领、多元参与”格局，全国林业碳汇市场规模有望突破百亿元，CCER交易活跃度提升，成交均价约70元/吨，西南、东北及南方集体林区成为项目开发核心区域。

趋势方面，政策支持持续加码，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完善，三项林业碳汇新国标落地实施，CCER方法学进一步优化，核证流程更趋规范。技术层面，BIM正向设计、遥感监测与地面调查融合应用普及，碳汇计量误差大幅降低，CLT国产化进程加快。需求端，林业碳汇成为绿色金融核心资产，碳汇质押贷款、碳汇保险等产品逐步推广，同时适配控排企业履约、上市公司ESG需求，应用场景持续拓展。此外，行业向多元化发展，荒漠生态系统碳汇项目逐步落地，林下经济与碳汇开发协同推进，国际标准趋严推动高质量碳汇成为行业核心竞争力，整体实现从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的转型。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立足公司现有业务基础，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自身经营瓶颈，2026年公司以“新质生产力赋能、产业链延伸、业务多元化、风险可控”为核心导向，制定全方位发展战略，着力破解业务结构单一、产品附加值偏低等突出问题，推动公司从传统制造领域向高端智造、绿色低碳领域转型，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具体战略部署如下：

1. 战略核心：以新质生产力培育为引领，夯实转型发展根基

将集装箱地板制造业、半导体产业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核心主线，贯穿于战略落地全流程，有效破解各类发展约束。一是强化技术创新驱动，加大智能化、绿色化技术研发投入，推动集装箱地板生产环节的自动化、数字化升级，实现提质降本，提升产品核心附加值；二是深化业务融合发展，加速技术迭代与商业模式创新，增强各业务板块核心竞争力；三是筑牢人才支撑体系，积极引进并培育具备产业素养的技术、管理人才，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为战略落地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2. 业务战略：优化现有业务，拓展新兴板块，实现多元协同

1) 稳固核心业务，推动提质增效

聚焦集装箱地板核心业务，直面行业周期性波动、市场竞争激烈等行业痛点，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质量、拓展优质客户渠道等举措，稳定核心业务市场份额；通过设备技改实现产品迭代升级，提升产品利润附加值，缓解市场需求波动带来的经营压力，保障核心业务平稳有序运营。

2) 推进产业链延伸，强化协同发展

通过收购半导体领域相关资产，推动公司向新质生产力方向转型，充分依托上市公司及控股

股东的资源优势、区位优势，围绕控股股东所在地无锡市的完整集成电路全产业链，利用上市公司经营主体品牌效应及控股股东产业链协同效应，打破目前集装箱地板单一业务发展的周期性局限，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抗风险能力。

3. 完善管理体系，防控经营风险

2026年，公司结合市场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及整体战略目标，优化产业布局，通过组织架构调整、优秀人才培养与招聘，有序推进集装箱地板生产经营、销售拓展、技术改造，半导体产业收并购融合发展、林地资产等低效益资产的处理处置等重点工作。聚焦集装箱地板、半导体产业等核心业务领域，加速新质生产力落地应用；建立风险防控及投后管理体系，确保并购标的与公司发展战略协同、资源互补。同时，持续优化内部管理机制，提升企业运营效率，保障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顺利落地实施。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加大马力，推进业务“新发展”

1. **集装箱地板业务方面：**2026年，公司将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和完善，健全销售、生产考核管理机制，全方位、立体化推进销售与生产工作。公司在做好原有航运集装箱地板客户维护的基础上，继续开拓铁路运输集装箱地板客户，加强同中铁等企业合作，加紧推进相关铁路箱板、非标箱板产品的试制生产工作，进一步丰富公司集装箱地板产品品类，推进产品多元化发展以及公司在集装箱行业市占份额的稳步提升。

2. **装配式木结构业务方面：**青山绿建通过打造专业的、有市场开拓能力的销售团队，加大市场开拓和资源整合力度，在与控股股东资源协调基础上，做好协同联动及项目承接建设；要积极拓宽外部市场，发挥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专业资质等方面优势，增强业务核心竞争力，打造装配式木结构建筑产业综合运营服务商的业务品牌，承接更多优质外部项目，提升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

3. **半导体产业业务方面：**为推动上市公司向新质生产力转型，协同新质产业与传统产业协同发展，助力公司稳健增长。公司于2026年初审议通过无锡宇邦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收购事项。2026年度，公司将以整体发展战略为核心，统筹并购后的半导体业务与现有核心业务集装箱地板、可装配式木结构业务的战略适配。一是明确半导体业务的战略定位，聚焦其技术优势与公司产业升级需求的结合点，借助公司现有资源支撑半导体业务的产业化落地与市场拓展，实现“技术赋能产业、产业反哺技术”的双向协同；二是整合双方战略规划，梳理业务协同发力点，优化产业布局，避免业务重叠与资源浪费，将半导体业务纳入公司整体战略落地体系，明确短期（1年内）整合目标、中期（2-3年）协同目标与长期（3年以上）发展目标，确保双方发展方向高度统一；三是借鉴行业“能力导向”并购逻辑，摒弃单纯规模扩张思维，聚焦技术互补性，助力公司突破产业升级瓶颈，提升核心竞争力。

多措并举，实现产业“新突破”

1. **资产处置方面：**公司2026年将继续推进林地及苗木等资产盘活处置事宜。通过转让等方式，做好林地资产的处置与盘活，给公司带来现金流入，偿还有息债务，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以此达到优化资产结构、降低经营成本的目标。

2. **投资并购方面：**2026年，公司将根据市场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战略目标，继续优化和调整产业布局，着力向新质生产力方向转型升级。通过半导体产业的注入，聚焦集装箱地板制造与半导体产业等核心业务领域，形成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战略协同、资源互补，推动产业迭代升级，实现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3. **产线技改方面：**2026年，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嘉善新华昌木业相关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技改完成后，嘉善新华昌木业能够实现12万m³高标竹木复合集装箱地板的生产产能，市场行情回暖后，可为公司每年带来较大幅度产值提升。

研发创新，打造业务“新动能”

公司将继续推进新型木结构建材产品的研发工作，重点围绕OST材料标准申报工作以及木结构材料供应的研发保障工作，公司产品海外市场的认证工作，为拓展海外市场奠定基础；公司继续推进与相关合作单位在现代木结构新能源小屋方面开展研发合作，促进现代木结构绿色低碳产品的推广和应用；通过多种方式推进制定装配式木结构建筑胶合梁、柱等新材料生产产能提升方

案，为装配式木结构建筑新材料的大规模生产做好准备。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市场供需失衡与量价齐跌风险

集装箱标准地板为集装箱核心配套部件，需求与集装箱新造产量高度相关。2025年全球集装箱行业处于调整周期，叠加全球地缘政治冲突（红海危机、波斯湾局势等）持续升级，主要航道受阻导致航运成本飙升、关税贸易的不确定性以及经济复苏不及预期、全球集装箱贸易需求被抑制，进一步导致下游箱厂新箱产量下滑、开工率下降，直接造成集装箱地板订单减少、销量下滑、产能利用率降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下游客户集中风险

集装箱地板行业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与集装箱制造业高度集中的市场格局密切相关。公司业务对核心集装箱制造企业依赖度较强，若主要客户需求变动、订单缩减或合作模式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集装箱地板产品的销量与收入，存在客户集中带来的经营不确定性风险。

宏观经济与贸易政策风险

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际贸易格局调整，贸易保护政策抬头，对集装箱地板行业形成传导影响。2025年美国等国家关税政策反复波动，过高的关税税率抑制全球贸易量，导致集装箱运输需求萎缩，进而传导至集装箱制造及集装箱地板行业；同时国内房地产市场调控趋严，民用板材等延伸业务需求低迷，进一步加剧行业经营压力。

环保合规与产品迭代风险

环保监管政策持续趋严，绿色低碳转型要求提升，同时集装箱地板产品技术迭代加速，行业面临合规与转型双重压力。一方面，全球绿色贸易发展趋势下，环保包装、绿色认证成为行业硬性要求，木材加工、地板生产过程中的环保标准不断提高，环保投入与合规成本刚性上升；另一方面，具有轻量化、钢性强、环保绿色等新材料、新技术逐步推广，传统胶合板地板面临替代风险，若公司未能及时跟上产品迭代节奏，可能丧失市场竞争力。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集装箱地板生产核心原材料（木材、专用胶粘剂、耐磨表层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地板生产成本影响直接且显著。国际冲突背景下，石化、化工等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大，专用胶粘剂受化工原料价格上涨带动成本上升，而下游集装箱制造企业议价能力较强，地板产品价格难以同步传导原材料涨价压力，直接压缩公司地板业务利润空间。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集装箱地板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头部企业凭借规模效应、成本优势巩固市场地位，同时中小厂商低价竞争加剧，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随着行业景气度回落，市场竞争从价格竞争逐步转向产品质量、技术、服务的综合竞争，若公司无法有效提升综合竞争力，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滑、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新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通过布局民用板材、装配式木结构建筑等新业务领域应对集装箱地板行业周期性波动，同样受国内房地产行业调整等多维度挑战。目前国内装配式木结构建筑领域技术标准与规范尚不健全，消费者认知度较低，市场推广难度较大；同时新业务面临技术研发、人才储备、品牌建设等方面的压力，若新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可能增加公司经营负担，影响公司整体发展。

跨行业并购及收购整合风险

2026年1月，公司披露了收购无锡宇邦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司拟通过受让股权加增资的方式取得宇邦半导体55%股权。本次收购属于跨行业并购，公司通过收购宇邦半导体实现向半导体领域拓展。半导体领域存在一定的人才、技术、客户壁垒，公司目前的企业文化、管理体系、激励政策等与宇邦半导体存在差异。本次收购完成后，宇邦半导体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将通过委派董事、管理人员等核心职位，强化对宇邦半导体的治理管控，全面参与宇邦半导体的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事务，积极推动并购整合。若本次收购整合效果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向新质生产力方向转型发展的战略规划、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等造成不利影响。

历史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及监管措施风险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11号），公司2016年至2021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情形，导致相关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已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被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上述事项发生于历史期间，可能对公司市场形象、投资者信心、潜在投资者索赔、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消除及信息披露工作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认真整改，持续完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管理，并依法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规章制度，这些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开展。

1、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开通网络投票，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安排和接待投资者调研，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话等多种形式与股东进行交流，认真回复股东提出的问题，使各位投资者能及时、全面的了解公司的情况。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公司现有9名董事，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严格按照规定运作，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职能，在公司经营管理中能够充分发挥专业作用。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2025年9月，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取消了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予以相应修订。此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在取消之前，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

4、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分离，组织机构和经营业务相互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截至本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没有越过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有关信息, 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 同时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 有效防止选择性信息披露和内幕交易的情形发生, 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 积极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投资者关系及利益相关者

报告期内, 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 通过业绩说明会、股东会、电话及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沟通, 回复与解答投资者反馈的信息与问题。公司充分尊重和维 护员工、客户、供应商、投资者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努力实现各方利益间的平衡, 积极合作, 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2025年, 公司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 规范内控制度建设, 使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工作, 着力于补充、完善内控制度。

7、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 并制定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此对其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核, 充分激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 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但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工作, 需要持续的改进和提高。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 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 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水平, 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促进公司的健康平稳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如有重大差异, 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 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组织机构和经营业务等方面均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 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邵建东	董事长	男	57	2019-03-06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0	是
汤晓超	董事、总经理	男	46	2020-01-04	2028-12-25	71,100	71,100	0	不适用	104.51	否
黄亮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22-05-31	2028-12-25	35,500	35,500	0	不适用	82.12	否
徐卫东	董事	男	58	2025-12-25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0	是
邵子佩	董事	男	38	2025-12-25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0	是
雷学果	董事	男	40	2025-12-25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13.51	否
冯凯燕	独立董事	女	53	2023-04-04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10.74	否
王海燕	独立董事	女	50	2023-01-04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10.74	否
罗孟宁	独立董事	男	65	2025-12-25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0	否
孟娟	董事(离任)	女	44	2020-01-04	2025-12-25	0	0	0	不适用	0	是
吴佳蓉	董事(离任)	女	40	2023-01-04	2025-12-25	0	0	0	不适用	0	是
刘陶	董事(离任)	女	42	2024-01-30	2025-12-25	0	0	0	不适用	0	是
张学安	独立董事(离任)	男	72	2022-03-07	2025-12-25	0	0	0	不适用	10.74	否
郑海飞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2	2019-03-18	2025-12-25	35,600	35,600	0	不适用	43.92	否
李婉真	副总经理	女	40	2025-12-26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24.85	否
毛泽文	副总经理	男	39	2025-12-26	2028-12-25	0	0	0	不适用	31.95	否

合计	/	/	/	/	/	142,200	142,200	0	/	333.08	/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邵建东	现任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助理,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长。兼任无锡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无锡苏南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锡金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曾任无锡市压力仪表厂技术科技术员, 无锡市煤炭工业公司财务科科员, 无锡市财政局副主任科员兼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综合管理部负责人,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汤晓超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镇江市审计局下属事业单位镇江市经济责任审计中心科员、副科长、主任(正科级),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经理, 湖北创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黄亮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监事, 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 副经理, 无锡财诺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无锡市财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 无锡建洲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安徽华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柜员, 会计主管, 稽核审计部审计员, 计划财务部会计统计岗, 村镇银行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天津静海, 广州番禺, 深圳龙华新华村镇银行行长助理兼财务负责人, 安徽华林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兼审计三部经理, 湖北创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徐卫东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董事,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无锡市工业学校教师, 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无锡燕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邵子佩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产业招商部部长; 兼任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无锡旭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无锡建融润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无锡市建融瓴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财通租赁(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锡金国际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曾任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职员、无锡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无锡金投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总经理、无锡金控启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 无锡和烁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雷学果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综合部部长。曾任中建八局四公司办公室业务主办, 中建八局四公司青岛分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中建八局浙江公司杭州分公司办公室主任, 无锡建融实业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管,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

	室副主任。
冯凯燕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江苏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江苏富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苏南分公司负责人；无锡市汇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市梁溪区第二届政协常委；无锡市破产管理人协会会长；江苏省破产管理人协会副会长、维权与惩戒工作委员会委员；江苏省法学会破产法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无锡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行业党委委员、专业技术委员会主任、涉法业务专业委员会主任；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涉法业务专委会副主任。
王海燕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南京工业大学化工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南京林业大学化工学院制浆造纸专业本科、林产化学加工专业硕士、博士，南京林业大学木材工业学院博士后，伯明翰大学访问学者。
罗孟宁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先后工作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刑庭和教育科、江南大学经济管理系、国联证券（原财政证券梁溪营业部、上海营业部，无锡信托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代表【1994年10月获得上海证券交易员资格】）、无锡仲裁委员会仲裁事务部部长（于1997年获取律师资格），2008年8月受聘担任无锡市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立法咨询顾问。2021年2月自无锡仲裁委员会退休。现为北京炜衡（无锡）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并担任律所风控审核专员。同时为上海、广州、南京、杭州、西安、苏州、宁波、无锡、常州、南通、台州、镇江等十数家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孟娟 (离任)	历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任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无锡市城市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太湖家园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无锡金佳房地产中介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罗地亚香料（无锡）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办会计、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建政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吴佳蓉 (离任)	历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任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管理部部长、投资发展部部长，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市蠡湖未来城科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无锡市建融润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职员、投资发展部部长助理、投资发展部副部长、融资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刘陶 (离任)	历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任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无锡仲裁委员会第五届仲裁员（涉外仲裁方向），无锡财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江苏开炫律师事务所律师，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高级法务主办、副经理，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部长，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建融润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无锡苏南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张学安 (离任)	历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盈科（郑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司法部全国涉外律师人才，河南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成员，中国（河南）自贸区法律顾问，丝绸之路法律和发展研究院顾问，西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法学会国际经济法研究会理事，陕西省法学会国际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盈科（郑州）专家顾问委员会主任。曾任西北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陕西省人民政府应急专家，河南省法治智库专家，韩国国立济州大学 Law School、国防大学政治部（西安）以及河南财经政法大学等兼职教授。

郑海飞 (离任)	历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浙江丽水欧科人造板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东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清远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台山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刨花板总经理。
李婉真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部长。曾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助理、法务部部长、审计督察部部长(兼)、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法务部部长、督察部部长(兼),湖北创启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中核慧能能源(湖北)有限公司法务经理,湖北兴路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专职律师。
毛泽文	现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曾任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助理,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助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项目合伙人,成都当代少年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武汉百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武汉长福亚太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项目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邵建东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2022	
徐卫东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	2022	
邵子佩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部长	2022	
		产业招商部部长	2025	
孟娟（离任）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	
吴佳蓉（离任）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	
刘陶（离任）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邵建东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助理	2022	
	无锡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无锡苏南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锡金国际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5	
徐卫东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副总经理	2022	2025
邵子佩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无锡旭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无锡市建融瓴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财通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锡金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经理	2023	
孟娟（离任）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21	
	锡金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2025
	无锡市城市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无锡市建政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2025
	无锡市太湖家园房地产经营有限公	董事	2023	

	司			
	无锡金佳房地产中介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3	
	无锡市安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2025
吴佳蓉 (离任)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管理部部长、投资发展部部长	2021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无锡市蠡湖未来城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无锡市建融润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2026
刘陶 (离任)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2025
	无锡仲裁委员会	第五届仲裁员 (涉外仲裁方向)	2021	
	无锡财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23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无锡建融润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2025
	无锡苏南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2025
冯凯燕	江苏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1998	
	江苏富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苏南分公司	负责人	2020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无锡市破产管理人协会	会长	2024	
	无锡市汇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5	
王海燕	南京工业大学化工学院	教授	2023	
罗孟宁	北京炜衡(无锡)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24	
张学安 (离任)	北京市盈科(郑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6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后提交董事会审核，并报公司股东会批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总经理拟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所制定的《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情况，同意按方案标准执行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以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方针目标为基础，年终时结合个人综合评价考核、履职情况等相关绩效考核，并依照公司经营方针目标完成情况，确定个人报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严格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绩效考核制度执行，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333.0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在公司发放薪酬或津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考核依据主要为当年度公司业绩、岗位职责、绩效评价等，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财务部、资金部组织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孟娟	董事	离任	换届
吴佳蓉	董事	离任	换届
刘陶	董事	离任	换届
徐卫东	董事	选举	换届
邵子佩	董事	选举	换届
雷学果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换届
张学安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罗孟宁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郑海飞	副总经理	离任	解聘
李婉真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毛泽文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出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席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会的次数
邵建东	否	10	10	10	0	0	否	4
汤晓超	否	10	10	0	0	0	否	4
黄亮	否	10	10	0	0	0	否	4
徐卫东	否	1	1	1	0	0	否	0
邵子佩	否	1	1	1	0	0	否	0
雷学果	否	1	1	0	0	0	否	0
冯凯燕	是	10	10	10	0	0	否	4
王海燕	是	10	10	10	0	0	否	4
罗孟宁	是	1	1	1	0	0	否	0
孟娟 (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4
吴佳蓉 (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4
刘陶 (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4
张学安 (离任)	是	9	9	9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备注
审计委员会	冯凯燕、张学安、王海燕、孟娟、吴佳蓉	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王海燕、张学安、冯凯燕、邵建东、黄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学安、王海燕、冯凯燕、汤晓超、孟娟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邵建东、刘陶、汤晓超、孟娟、冯凯燕	
审计委员会	冯凯燕、王海燕、罗孟宁、徐卫东、邵子佩	第十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冯凯燕、王海燕、罗孟宁、邵建东、黄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冯凯燕、王海燕、罗孟宁、黄亮、汤晓超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邵建东、汤晓超、邵子佩、徐卫东、冯凯燕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备注
2025年1月13日	与外部审计机构年审会计师讨论和沟通2024年度审计范围、审计计划、重点审计区域与审计策略、风险评估判断等情况；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和沟通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3日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终止确认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议案》《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8月12日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10月24日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12月8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12月26日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备注
2025年12月8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年12月26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审核意见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备注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ESG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备注
2025年4月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一届董事会

23 日	计划》《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新增金融机构授信以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摘要》《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第十二届董事会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已关注 2016 年至 2021 年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事项，并督促整改。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8
销售人员	7
技术人员	33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73
合计	2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5
大学本科	51
大学专科	25
中专（高中）及以下	182
合计	263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有关工资管理以及岗位技能工资标准的规定发放；

2、公司行政类中高层管理人员、基层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

3、公司生产类员工根据月度生产产量，以计件工资形式发放。

4、加强管理干部绩效考核，从管理干部选拔任用、试用期满、考察期满、年终考核等方面推进各项考核工作，注重工作业绩和作风形象考核，全面考核履行岗位职责、落实工作任务情况，提高考核评价的客观性和针对性。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贯彻并认真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政策法规，公司将加强教育培训作为首要任务来抓。根据公司《培训管理规定》要求组织开展各类生产劳动竞赛活动和生产管理干部专项培训，为进一步促进公司经营提质增效工作打下良好基础。具体培训工作安排如下：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辖区证监局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核；

2、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为员工根据部门分工组织专业培训，分为内、外部培训，内部培训由公司内部各领域专业人员进行培训，包含安全生产类培训等；外部培训，组织员工参加行业协会、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

3、公司生产车间定期组织劳动竞赛、班组早会竞赛等各类竞赛活动；

4、组织各岗位员工积极参加岗位所需技术职业资格的学习和考核，获取相应的消防证书、安全管理和作业证书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06,64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971.20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三)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四)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奖惩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年度经营业绩目标以及其他关键绩效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并以此作为奖惩依据。未来一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薪酬和考核体系，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规定，严格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并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改进、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针对经营管理中的主要业务及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督促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程序，确保内控运行机制有效。针对 2016 年至 2021 年历史期间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事项，公司将强化财务核算、收入确认、合同管理、资金支付审批、财务档案管理、子公司管控及信息披露协同机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子公司优化管理层治理结构，修订完善公司相关制度，对子公司的流程执行、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管理和监督；及时关注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

投资、计划外经营性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等重大事项的事前报告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是对子公司经营业绩进行目标考核，对子公司经营管理人员开展绩效考核，保持管理团队的精炼高效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是坚持风险防范导向原则，针对子公司在经营管理中的业务流程及母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开展内部审计监督。针对不同的风险类型，提出不同的整改建议，督促子公司落实整改。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财务报表审计保留意见主要涉及历史期间期初数及比较数据审计受限事项，不代表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公司将持续完善历史财务资料管理、收入成本核算、资金支付审批等内控流程。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同步披露 2025 年度 ESG 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无锡建发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控制的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和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或可预见即将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若本公司控制的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组织未来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本公司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	2019年11月	是	无限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无锡建发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的法人和组织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	2019年11月	是	无限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前述行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自无锡建发成功取得上市公司的控股权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公司不再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日失效。”						
	解决同业竞争	李洁、郭志先、周晓璐、李汉华	“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康欣新材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康欣新材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会并且将要求、督促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康欣新材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19年11月	是	无限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无锡建发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9年11月	是	无限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东方国兴	1、承诺对上市公司置出的外部债务清偿提供担保。2、承诺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上市公司现有工作人员的劳动和社会保障关系转入东方国兴指定公司,安置费用由东方国兴承担(因上市公司员工选择提前解除劳动关系和上市公司员工转移劳动关系产生的补偿费用均由东方国兴承担)。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	是	无限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其他	李洁、郭志先、周晓璐、李汉华、无锡建发	如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的基本养老、失业、工伤、基本医疗、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产生补缴义务或受到可能的处罚，李洁家族将承担公司因此发生的全部支出；康欣新材及其子公司因构成劳务关系人员导致赔偿的支出，其将承担公司因此发生的全部支出。	2015年12月	是	无期限，无锡建发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后，依法承接李洁家族上述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交割日之前的责任由李洁家族承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11号）（以下简称“《警示函》”）。《警示函》载明，公司2016年至2021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情形，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山东证监局决定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由于2016年至2021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情形可能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且该情形涉及的业务资料存在缺失或不完整情形，部分关键人员已离职，原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人员暂未提供充分、完整的业务资料，年审会计师目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一）关于审计报告保留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会计师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反映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及其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影响。董事会尊重并同意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将高度重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开展整改工作，积极采取措施推进问题核查、责任追究、前期差错更正、内控完善及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1、事项背景

2026年4月28日，公司收到山东证监局出具的《警示函》。《警示函》载明，公司2016年至2021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情形，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山东证监局决定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公司高度重视《警示函》指出的问题。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在定期报告、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对相关事项及其影响进行了说明和披露。

2、现任管理层采取的努力与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事项，公司现任管理层已采取以下措施：

（1）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公司组织财务部、法律合规部、审计督察部等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系统开展问题事项核查工作。

（2）资金流水核查。在现有条件下，公司尽可能调取可取得的历史银行账户流水资料，对异常收付款业务进行核对分析。

（3）收入、成本复核还原。在缺乏业务资料的情况下，通过锁定异常收付款等逻辑关系，尽可能重新核算还原各期真实收入成本。

（4）主动配合监管工作。公司就已发现的问题正在积极开展自查工作，并就核查进展情况及及时向监管部门汇报。

（5）要求原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人员积极配合。截至目前，相关方暂未提供足以支持公司可靠确定前期差错影响金额、归属期间及会计科目的完整资料。公司已通过正式函件及现场沟通方式，要求相关责任方就上述问题提供业务资料。

（6）与审计机构保持沟通。与会计师沟通该问题事项对于2025年年报出具存在的潜在影响，并配合年审会计师执行审计工作。

（7）持续推进内部控制整改。公司持续完善资金审批、采购管理、销售管理、收入确认、合同管理、资产管理及财务核算等内部控制流程，强化关键岗位职责约束，防范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3、关于问题事项是否调整财务报表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十二条的规定：“企业应当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重要的前期差错，但确定前期差错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本事项中，以下客观障碍导致目前确定前期差错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

(1) 公司目前保存的原始资料存在不完整的情形；

(2) 原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核心人员已离职，且暂未提供足以支持公司可靠确定前期差错影响金额、归属期间及会计科目的业务资料；

综上，公司目前客观上无法可靠确定2016年至2021年问题事项对2025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属于“确定前期差错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情形。因此，公司决定暂不对2016年至2021年问题财务数据进行追溯重述。

公司承诺：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后续核实和整改工作，对于目前受资料完整性、历史跨度较长等客观因素影响尚未能够充分核实的事项，将持续采取有效措施，尽最大努力推动相关工作取得实质进展。待取得相关进展，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信息披露规则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审计委员会意见及相关说明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关注《警示函》涉及的2016年至2021年问题事项，以及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审计委员会认为，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客观反映了公司目前在获取历史资料、判断期初余额及比较数据影响方面存在的客观限制，同意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出具本专项说明。

审计委员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历史资料核查、责任追究、内控完善、整改落实及后续信息披露工作。

(三) 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

由于上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复杂性及客观限制，公司目前无法合理确认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量化影响金额，具体原因如下：

(1) 历史交易尚无法逐笔追溯。相关事项发生期间较早，部分业务资料存在缺失或不完整情形，公司目前无法逐笔还原相关历史交易的完整情况。

(2) 追溯调整金额的可靠性尚无法保证。公司尚无法取得充分、适当证据以可靠确定相关事项对各年度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金额、归属期间及涉及会计科目。

综上，公司确认：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日，无法合理确定上述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量化影响金额。

三、董事会后续工作安排

针对审计报告中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及《警示函》指出的问题，公司董事会将采取以下措施：

1、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进行落实整改，并根据整改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继续通过合法渠道向原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责任方追索相关证据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资料等，依法依规进行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强化财务核算、收入确认、合同管理、资金支付审批、财务档案管理、子公司管控、重大事项报告及信息披露协同机制，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

4、进一步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规范运作规则和信息披露要求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充分吸取教训，切实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能力。

四、预期消除影响的可能性及时间

本次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能否消除，核心取决于公司能否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以合理确定前期差错累积影响数。公司正在评估通过多重途径向原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责任方追索证据、追究责任的可行性。

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后续核实和整改工作，并将持续采取有效措施，尽最大努力推动相关工作取得实质进展。待取得相关进展，公司将据此进行规范的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与年审会计师持续沟通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消除条件。

五、重要提示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审计报告中的保留意见及本专项说明，关注公司2016年至2021年历史期间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事项以及由此可能产生的潜在影响，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和原因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1、本次会计差错更正针对公司2019年至2024年部分会计处理及财务报表披露存在的差错，主要为跨期确认时点差异等事项。 2、另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收到山东证监局出具的《警示函》。《警示函》载明，公司2016年至2021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情形，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	1、对已能够可靠确定影响金额、归属期间及会计科目的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并相应调整2019年至2024年相关财务报表和财务数据。 2、对于2016年至2021年历史事项，公司现有资料不足以确定各期间具体影响金额、归属期间及科目，基于不切实可行原则未进行追溯重述；如后续取得新的、充分证据，公司将依法依规处理。	存货	-3,465,819.28
		应付账款	-61,211.71
		应交税费	1,156,387.95
		未分配利润	-4,583,490.83
		少数股东权益	22,495.31
		营业成本	2,404,213.42
		税金及附加	38,060.56
		管理费用	-2,084,819.48
		财务费用	3,465,819.28
		资产减值损失	12,464,388.26
		营业利润	8,641,114.48
		营业外支出	12,464,388.26
		所得税费用	737,721.74
		净利润	-4,560,995.52
少数股东损益	22,495.31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调整过程及其他说明

无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狄海英、叶冬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2026年4月28日，公司收到山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11号），公司2016年至2021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25年度与控股股东无锡建发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7,548.62万元，关联借款为100,000.00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无锡建发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2025年实际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45,806.53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64,884,972.8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05,634,972.8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05,634,972.8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维护公司价值及广大投资者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建发拟自2025年4月10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69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379万元，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报告期末，无锡建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9,585,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71%，增持金额为26,905,136元，增持金额已达到增持计划的下限。增持后，无锡建发持有公司股份526,488,2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16%。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6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9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585,700	526,488,285	39.16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东方国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10,599,300	0.7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付前军	10,000,000	10,000,000	0.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4,125,699	7,404,514	0.55	0	无	0	境外法人
孙琦	500,000	6,300,000	0.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元旦	3,641,400	5,650,000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于卫国	5,478,700	5,478,700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翁承海	5,000,000	5,000,0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4,977,295	4,977,295	0.37	0	无	0	境外法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592,795	4,928,738	0.37	0	无	0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26,488,285	人民币普通股	526,488,285				
北京东方国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59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99,300				
付前军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7,404,514	人民币普通股	7,404,514				

孙琦	6,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000
黄元旦	5,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50,000
于卫国	5,478,700	人民币普通股	5,478,700
翁承海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4,977,295	人民币普通股	4,977,295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928,738	人民币普通股	4,928,73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302,600 股，位列第八大股东。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唐劲松
成立日期	1991年6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 工程项目管理; 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城市建设项目的招商引资; 城市建设综合开发; 市政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自有房屋、设施设备的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无锡建发持有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919）71,043.59 万股；持有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908）7,700.49 万股；持有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667）4032.14 万股。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成立日期	不适用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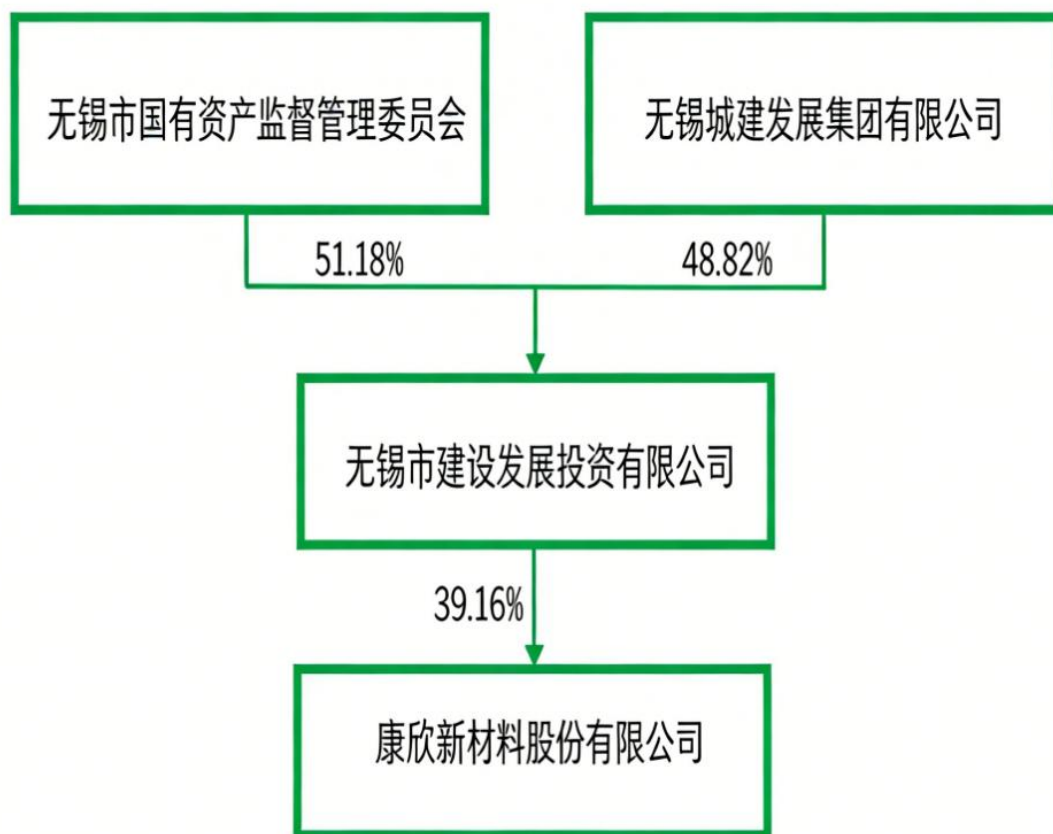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7/4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拟回购股份数量：423.73 万股~847.46 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占总股本的比例：0.315%~0.63%
拟回购金额	1,000 万元~2,0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5,302,600 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挂牌的风险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康欣01	256759.SH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5日	不适用	2026年12月5日	200,000,000.00	2.93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乡村振兴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高成长产业债）	康欣VZ01	259202.SH	2025年7月3日	2025年7月4日	不适用	2028年7月4日	300,000,000.00	2.30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	--------	-----------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或挂牌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于2025年12月5日足额支付2024年12月5日-2025年12月4日期间的利息。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康欣 01（256759.SH）未设置选择权条款，设置了增信措施、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报告期内，前述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监测和披露情况正常，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康欣 VZ01（259202.SH）未设置选择权条款，设置了增信措施、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等投资者保护条款。报告期内，前述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监测和披露情况正常，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	狄海英	010-67085873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78号	-----	袁洲	021-65100508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2号楼19-25层	-----	沈震宇	010-59689988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层	-----	王婷亚	021-63501349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现状	执行情况	变化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前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截止报告期末情况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56759.SH	24康欣01	担保情况：由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偿债计划：在存续期内	正常	未变化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正常	不适用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7、其他保障措施。								
259202.SH	康欣 VZ01	担保情况：由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偿债计划：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7、其他保障措施。	正常	未变化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正常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9202.SH	康欣 VZ01	是	乡村振兴公司债券、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00	0.00	0.00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及金额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涉及金额	其他用途金额
259202.SH	康欣 VZ01	2.99	0.90		2.09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59202.SH	康欣 VZ01		0.90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借款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259202.SH	康欣 VZ01	2.09 亿元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具体方式为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含置换债券发行前 3 个月内公司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的自有资金支出）

(4).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259202.SH	康欣VZ01	不少于70%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具体方式为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剩余部分用于偿还还有息债务。发行人可以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债券发行前3个月内，公司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的自有资金支出。	0.90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融资租赁借款，其余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具体方式为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含置换债券发行前3个月内公司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的自有资金支出）。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9202.SH
债券简称	康欣VZ01
债券余额	3.00
乡村振兴项目或业务进展情况	已通过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投入乡村振兴领域，进展正常。
乡村振兴项目或业务产生的效益	通过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增加农民就业岗位、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推动绿色农业发展。
其他事项	无

6、公司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8、公司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10、公司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9202.SH
债券简称	康欣VZ01
债券余额	3.00
中小微企业支持效果	已通过清偿用于支持乡村振兴领域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应付款项，加速中小微企业经营资金回笼，一定程度缓解其升级改造、扩大规模等日常经营环节面临的资金支出压力。
其他事项	无

11、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2、负债情况**(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0.7亿元和11.63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0.1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07	2.99	9.06	77.91
银行贷款	-	0.97	1.6	2.57	22.0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7.04	4.59	11.63	100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02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4.04亿元。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25.46亿元和24.21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4.9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07	2.99	9.06	37.44
银行贷款	-	2.91	6.59	9.5	39.2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42	3.19	5.61	23.17
其他有息债务	-	0.01	0.03	0.03	0.14
合计	-	11.4	12.80	24.21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02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4.04亿元。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00亿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康欣新材SCP002	012483097.IB	2024/9/18	2024/9/20	2025/6/17	500,000,000.00	2.57%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公开交易	否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康欣新材SCP001	012581377.IB	2025/6/13	2025/6/16	2026/3/13	400,000,000.00	1.97%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公开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完成了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本息共计 50,950.55 万元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 1 号	-----	刘书帆	027-85331608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	狄海英	010-67085873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2 号楼 19-25 层	-----	沈震宇	010-59689988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层	-----	王婷亚	021-63501349
北京市君泽君（武汉）律师事务所	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456 号新时代商务中心 24 层 2402-2404、2406-2407 号	-----	邓琼华	027-87897288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原因	履行程序	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因律所团队更换，正常选聘变动		律师事务所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 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 承诺的用途、使用计 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二期超短期融资 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	-	否	是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2025 年度 第一期超短期融资 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0	-	否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前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4 康欣新材 SCP002：担保由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偿债保障措施：1、加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2、增强信息披露能力，防范偿债风险。3、如果出现了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况，将采取暂缓重大对外投资等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增强偿债能力；4、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正常付息和到期本金兑付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常	否	-	-	-	-
25 康欣新材 SCP001：担保由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偿债保障措施：1、加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2、增强信息披露能力，防范偿债风险。3、如果出现了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况，将采取暂缓重大对外投资等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增强偿债能力；4、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正常付息和到期本金兑付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正常	否	-	-	-	-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2,254,067.77	-340,409,243.17	不适用	
流动比率	2.57	2.36	8.90	
速动比率	0.31	0.23	34.78	
资产负债率 (%)	44.90	39.79	增加 5.11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02	不适用	
利息保障倍数	-3.25	-2.04	不适用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27	1.68	-116.0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9	-0.53	不适用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7,090,958.26	-52,542,601.23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喜财审 2026S02652 号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欣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欣新材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 所述：2026 年 4 月 28 日，康欣新材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11 号），康欣新材 2016 年至 2021 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的情形，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截止报告日，康欣新材无法获取相关事项的具体影响数据。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上述事项对康欣新材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欣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事项如下：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康欣新材主要经营活动为集装箱板、COSB 板、城镇绿化苗、林木的生产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42 所示，公司 202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34,329.90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康欣新材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错报风险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其运行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包含的各项履约义务，确认并评价履约义务的履约时点，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不同业务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选取收入交易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据、客户签收记录、银行进账单等资料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4）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营业收入及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函证本期销售额；
-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生物资产的计量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6、注释 13 所示，康欣新材的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及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余额为 3,466,621,498.41 元；生产性生物资产余额为 19,424,303.40 元。因生物资产金额重大，且其本身具有特殊性和复杂性，并且生物资产培育支出资本化或费用化所依据的郁闭度确认和生物资产期末减值测试等事项，均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生物资产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生物资产的计量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生物性资产确认和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利用林业专家的工作，对公司生物资产进行现场查勘；
- （3）参与林业勘察工作，并了解林业专家林勘方法的具体运用；

(4) 评价林业专家及资产评估专家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
 (5) 获取并复核林业勘察报告，对郁闭度、蓄积量等重要数据进行复核；
 (6) 复核生物资产培育支出资本化或费用化所依据的郁闭度确认依据；
 (7) 获取并复核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对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评估报告，对期末生物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三)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6所示，康欣新材非生物资产存货余额505,182,635.34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69,621,024.12元。存货跌价准备根据产品预期使用情况判断，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由于管理层在确定产品预期使用情况及预计售价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综合考虑历史售价以及未来市场变化趋势，因此我们将存货的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对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3) 获取期末存货库存明细及库龄清单，结合产品特性，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判断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4) 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并根据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重新计算存货跌价准备；

(5) 检查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康欣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欣新材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欣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欣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欣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康欣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欣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康欣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喜财审 2026S02652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狄海英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冬林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54,365,872.79	179,595,667.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80,074,061.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77,748,544.18	81,031,576.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1,162,160.03	7,532,061.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5,199,931.81	4,266,597.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802,183,109.63	3,773,353,349.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61,375,242.21	41,371,080.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0,624,727.55	22,861,107.31
流动资产合计		4,332,659,588.20	4,190,085,503.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208,710.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2,265,437.86	24,021,525.38
固定资产	七、21	675,537,235.59	843,230,500.53
在建工程	七、22		926,916.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19,424,303.40	55,538,499.89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138,427.14	6,055,852.37
无形资产	七、26	1,451,787,539.79	1,519,692,673.7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31,783,103.03	131,783,103.03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941,958.93	3,812,57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057,789.00	5,479,99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5,537,787.04	15,168,903.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5,473,581.78	2,610,919,254.13
资产总计		6,658,133,169.98	6,801,004,757.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5,466,479.17	262,754,291.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91,277,419.52	81,224,716.37
预收款项	七、37	4,538.76	5,013.28
合同负债	七、38	576,381.77	2,138,648.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165,839.76	7,444,183.90
应交税费	七、40	17,326,172.72	17,993,480.5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30,557,586.13	724,180,214.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30,386,307.50	175,164,141.9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3,958,673.53	502,666,062.94
流动负债合计		1,686,719,398.86	1,773,570,754.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58,950,000.00	665,750,000.00
应付债券	七、46	299,377,622.48	199,761,918.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712,336.04	5,368,693.37
长期应付款	七、48	319,371,832.83	18,064,135.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2,500,000.00	
递延收益	七、51	16,780,108.03	39,879,984.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979,614.32	3,918,701.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2,671,513.70	932,743,433.12
负债合计		2,989,390,912.56	2,706,314,187.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44,543,367.00	1,344,543,3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56,585,497.69	1,056,585,497.69
减：库存股	七、56	10,050,043.09	1,995,513.1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000,000.00	-2,822,595.87
专项储备	七、58	2,283,624.85	1,727,463.73
盈余公积	七、59	102,518,115.00	102,518,115.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118,769,076.67	1,503,234,73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11,649,638.12	4,003,791,065.72
少数股东权益		57,092,619.30	90,899,504.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8,742,257.42	4,094,690,570.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58,133,169.98	6,801,004,757.34

公司负责人：邵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泽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6,442.48	764,91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000.00	64,763.9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590,911,808.41	3,239,189,135.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86,000,000.00	786,000,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2,385.92	901,657.33
流动资产合计		3,592,770,636.81	3,240,920,468.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823,463,459.51	3,823,463,459.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79.23	7,195.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14,320.32	1,149,563.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395.78	210,92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4,576,254.84	3,824,831,141.45
资产总计		7,417,346,891.65	7,065,751,609.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053,701.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70,736.90	388,983.32
应交税费		1,488,738.66	1,410,699.91
其他应付款		328,664,556.34	145,272,342.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390,129.77	30,502,671.15
其他流动负债		403,883,743.89	502,510,685.85
流动负债合计		1,034,951,606.95	680,085,382.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225,000,000.00
应付债券		299,377,622.48	199,761,918.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9,377,622.48	424,761,918.36
负债合计		1,494,329,229.43	1,104,847,300.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44,543,367.00	1,344,543,3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96,011,049.24	4,596,011,049.24
减：库存股		10,050,043.09	1,995,513.18
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0.00	-3,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518,115.00	102,518,115.00
未分配利润		-107,004,825.93	-77,172,709.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23,017,662.22	5,960,904,30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17,346,891.65	7,065,751,609.56

公司负责人：邵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泽文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76,738,116.54	600,259,875.7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76,738,116.54	600,259,875.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5,389,321.02	821,559,172.8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52,211,165.17	657,482,536.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240,161.86	7,754,324.80
销售费用	七、63	8,899,318.98	12,454,808.60
管理费用	七、64	48,177,554.82	56,238,112.99
研发费用	七、65	8,615,656.49	7,188,647.40
财务费用	七、66	80,245,463.70	80,440,742.96
其中：利息费用		81,187,223.11	81,983,583.87
利息收入		1,575,135.89	2,305,381.95
加：其他收益	七、67	3,575,245.86	3,613,977.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503,860.61	200,362.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74,061.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662,279.54	-5,030,047.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47,895,068.81	-61,403,683.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91,029.95	459,005.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1,838,416.41	-283,385,621.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186.58	2,143.3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3,341,314.88	1,644,357.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174,544.71	-285,027,835.0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07,937.55	56,951,173.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982,482.26	-341,979,008.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982,482.26	-341,979,008.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604,083.07	-337,065,816.6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8,399.19	-4,913,191.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7,404.13	-2,822,595.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7,404.13	-2,822,595.8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404.13	-2,822,595.8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22,595.8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77,404.13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6,159,886.39	-344,801,604.3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4,781,487.20	-339,888,412.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8,399.19	-4,913,191.8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邵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泽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0	0
减：营业成本		0	0
税金及附加		58,431.91	22,820.5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048,391.99	7,099,298.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762,535.49	30,454,601.02
其中：利息费用		33,080,074.54	37,258,416.23
利息收入		9,340,258.59	6,835,149.10
加：其他收益		3,782.54	4,181.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05.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4.94	-371.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832,116.76	-37,572,909.8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832,116.76	-37,572,909.8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32,116.76	-37,572,909.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32,116.76	-37,572,909.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832,116.76	-40,572,909.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公司负责人：邵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泽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180,186.56	653,793,951.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31,910.17	5,494,92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012,096.73	659,288,87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3,952,196.94	499,516,939.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335,342.39	40,974,45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28,076.30	18,255,08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332,026.91	32,299,98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7,947,642.54	591,046,45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35,545.81	68,242,419.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3,212,490.23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1,390.48	200,362.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3,274.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558,469.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162,350.05	100,713,636.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1,133.13	4,422,974.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8,000,000.00	1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521,133.13	184,422,974.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41,216.92	-83,709,337.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8,379,327.08	1,587,928,990.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17,000,000.00	8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5,379,327.08	2,457,928,990.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3,450,000.00	1,49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288,969.32	58,392,769.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15,576,518.36	890,298,788.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8,315,487.68	2,440,191,557.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63,839.40	17,737,43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769,510.51	2,270,514.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93,127.50	177,322,613.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362,638.01	179,593,127.50

公司负责人：邵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泽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559,313.78	344,669,45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559,313.78	344,669,45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3.94	64,763.9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8,773.24	2,994,168.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660.14	364,642.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249,490.95	443,239,05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7,234,160.39	446,662,63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74,846.61	-101,993,180.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805.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05.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0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28,742.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9.00	26,028,74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96.03	-26,028,742.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4,314,604.86	1,197,454,934.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314,604.86	1,397,454,934.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5,000,000.00	1,0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11,215.56	28,796,088.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08,202.04	208,283,655.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519,417.60	1,317,079,743.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95,187.26	80,375,190.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836.68	-47,646,732.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911.36	48,411,643.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748.04	764,911.36

公司负责人：邵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泽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4,543,367.00	0	0	0	1,056,585,497.69	1,995,513.18	-2,822,595.87	1,727,463.73	102,518,115.00	0.00	1,503,234,731.35		4,003,791,065.72	90,899,504.30	4,094,690,570.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4,543,367.00	0	0	0	1,056,585,497.69	1,995,513.18	-2,822,595.87	1,727,463.73	102,518,115.00	0.00	1,503,234,731.35		4,003,791,065.72	90,899,504.30	4,094,690,570.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	0	0	0.00	8,054,529.91	-177,404.13	556,161.12	0.00	0.00	-384,465,654.68		-392,141,427.60	-33,806,885.00	-425,948,312.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384,604,083.07		-384,604,083.07	-1,378,399.19	-385,982,482.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 · 0 0	0 · 0 0	0 · 0 0	0.00	8,054,529.91	0.00	0.00	0.00	0.00	0.00	-8,054,529.91	-32,962,836.68	-41,017,366.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8,054,529.91						-8,054,529.91	-32,962,836.68	-41,017,366.59
(三) 利润分配	0.00	0 · 0 0	0 · 0 0	0 ·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 · 0 0	0 · 0 0	0 · 0 0	0.00	0.00	-177,404.13	0.00	0.00	0.00	138,428.39	-38,975.74	0.00	-38,975.7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77,404.13				177,404.13	0.00		0.00
6. 其他											-38,975.74	-38,975.74		-38,975.74
(五) 专项储备	0.00	0	0	0	0.00	0.00	0.00	556,161.12	0.00	0.00	0.00	556,161.12	534,350.87	1,090,511.99
1. 本期提取								587,830.42				587,830.42	564,778.24	1,152,608.66
2. 本期使用								-31,669.30				-31,669.30	-30,427.37	-62,096.6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4,543,367.00	0	0	0	1,056,585,497.69	10,050,043.09	-3,000,000.00	2,283,624.85	102,518,115.00	0.00	1,118,769,076.67	3,611,649,638.12	57,092,619.30	3,668,742,257.42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般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4,543,367.00				1,056,585,497.69			947,165.14	102,518,115.00		1,841,447,433.07		4,346,041,577.90	95,068,570.05	4,441,110,14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9,502.27				-1,146,885.05		-1,117,382.78	22,772.75	-1,094,610.0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4,543,367.00				1,056,585,497.69			976,667.41	102,518,115.00		1,840,300,548.02		4,344,924,195.120	95,091,342.80	4,440,015,53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5,513.18	-2,822,595.87	750,796.32			-337,065,816.67		-341,133,129.400	-4,191,838.50	-345,324,967.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22,595.87				-337,065,816.67		-339,888,412.540	-4,191,191.83	-344,801,60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5,513.18							-1,995,513.180		-1,995,513.1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995,513.18							-1,995,513.180		-1,995,513.18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50,796.32				750,796.32	721,353.33	1,472,149.65
1. 本期提取								769,394.81				769,394.81	739,222.46	1,508,617.27
2. 本期使用								-18,598.49				-18,598.49	-17,869.13	-36,467.6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4,543,367.00			1,056,585,497.69	1,995,513.18	-2,822,595.87	1,727,463.73	102,518,115.00		1,503,234,731.35	4,003,791,065.72	90,899,504.30	4,094,690,570.02	

公司负责人：邵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泽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4,543,367.00				4,596,011,049.24	1,995,513.18	-3,000,000.00		102,518,115.00	-77,172,709.17	5,960,904,30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4,543,367.00				4,596,011,049.24	1,995,513.18	-3,000,000.00		102,518,115.00	-77,172,709.17	5,960,904,30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54,529.91				-29,832,116.76	-37,886,646.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832,116.76	-29,832,116.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54,529.91					-8,054,529.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054,529.91					-8,054,529.9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4,543,367.00				4,596,011,049.24	10,050,043.09	-3,000,000.00		102,518,115.00	-107,004,825.93	5,923,017,662.22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4,543,367.00				4,596,011,049.24				102,518,115.00	-39,599,799.31	6,003,472,731.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4,543,367.00				4,596,011,049.24				102,518,115.00	-39,599,799.31	6,003,472,731.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5,513.18	-3,000,000.00			-37,572,909.86	-42,568,423.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0,000.00			-37,572,909.86	-40,572,909.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5,513.18					-1,995,513.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95,513.18					-1,995,513.18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4,543,367.00			4,596,011,049.24	1,995,513.18	-3,000,000.00		102,518,115.00	-77,172,709.17	5,960,904,308.89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邵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泽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康欣新材”）前身名为潍坊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鲁体改生字（1992）第112号文件批准，由潍坊华光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于1993年9月独家发起，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

1997年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1997）137号、138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并于1997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600076。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5431458Q

公司法定代表人：邵建东。

公司注册资本：134,454.3367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宫东街6号。

公司总部地址：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经济开发区新河工业园路特1号。

公司所属行业：林业和木质人造板材制造行业。

主营业务：研发、制造、销售生物质材料；货物进出口业务；货物运输；种植、培育、推广各类优质林木及林木种苗；开发、建设林业深加工原料基地；研制、收购、加工、制造、销售木制品（含竹木混合制品）。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集装箱板、COSB板的生产销售、城镇绿化苗的生产与经营、建筑材料、木材批零兼营；林木、苗木种植。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生物资产的计量、收入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30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单项投资活动占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总资产占期末总资产的 10%以上，或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在被合并方资产与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个别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包括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成本分别以下情况确定：

（1）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合并成本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金额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个别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一揽子交易除外。

3.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1）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2）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3）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

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4)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5) 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 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1)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的处理

1.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为企业合并而发行债务性证券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债券如为折价或面值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增加折价的金额；

(2) 债券如为溢价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减少溢价的金额。

3. 公司在合并中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在溢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

(2) 在面值或折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冲减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二)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3. 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冲减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继续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① 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

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一)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①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②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为以下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且其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

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六）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公司控制的主体发行的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但满足准则规定条件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应的少数股东权益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之外的其他方式确定的，公司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公司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

（八）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一般处理方法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

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在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具有“投资级”以上外部信用评级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简化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及与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无论公司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公司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和确定依据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当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单项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逾期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逾期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逾期账龄计算方法：公司应收账款自销售款项约定的客户付款日开始计算应收账款逾期账龄，每满 12 个月为 1 年，不足 1 年仍按 1 年计算。
合同资产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消耗性生物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等。

(二)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三)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四)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发出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

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 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计提

公司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 按存货类别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合并计提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包括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和质保金。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1.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范围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条件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已经获得批准。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列报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终止经营的列报方法

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的确认详见本附注三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其初始投资成本:

(1) 通过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通过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比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手续费、佣金等,冲减发行溢价,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通过发行债务性证券(债务性工具)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通过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处理。

(3)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二)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经过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

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三)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合营企业，是公司仅对某项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方享有某项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相关债务的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而不是合营企业。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一) 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房地产。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二)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的后续计量，比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按月计提折旧。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的后续计量，比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按月进行摊销。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一)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5	0-10	3.00-20.00
机器设备	3-35	3-10	3.00-32.00
运输设备	4-10	3-5	10.00-24.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83-10	1-10	19.00-35.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一）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一）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二）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三）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四）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 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公司的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

（二）生物资产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生物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1. 公司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公司；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三）生物资产的计量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林木、速生杨种苗和绿化苗木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行营造的生物资产的成本，主要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资本化利息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包括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性质采伐而补植林木类生物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林木类生物资产的成本。

在郁闭、储备林工程验收完毕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种植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根据森林类型和林木的生长特点确定郁闭标准。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蓄积量比例法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竹子开花、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经济林-油茶、竹林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种植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储备林工程验收完毕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若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一)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

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认依据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41.58~50	土地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0	2.00~2.41
软件	5~10	预期受益年限	0	10.00 ~ 20.00
林地使用权	14.25~70	林权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0	1.43~7.02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

（三）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四）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研究与开发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六）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1.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确认为无形资产，但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公司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

3.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26.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量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一) 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二) 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三)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一)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收入的确认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2.收入的计量

合同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公司将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以及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并假定将按照现有合同的约定向客户转移商品，且该合同不会被取消、续约或变更。

(二) 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公司不同销售方式下收入的确认方法：

1.先付款后提货方式销售商品的，在收到货款或收取货款的凭证并将商品交付给购买人时确认销售收入。如果公司代办运输，在物流服务单位将购货方收货凭证交给公司业务部门时认定为公司已将商品交付给购买人；如果购买人自行办理运输的，在商品离场出门检点放行后认定为公司已将商品交付给购买人。

2.按照合同规定先发货后收款方式销售商品的，在将商品交付给购买人后，公司收到客户收货回执时确认销售收入。

3.公司销售种苗或园艺植物，在将种苗或园艺植物装车交付购买人后，购货人收讫单笔合同规定的全部商品时确认销售收入。

4.公司销售林地副产品，在与购货人共同确认销售数量后，收到货款或收取货款的凭证时确认销售收入。

5.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一)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二)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三) 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四)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分类标准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会计处理方法**(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期间，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与资产的未来绩效或使用情况挂钩，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经营租赁

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项目内。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二) 承租人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

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次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采用直线法/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使用权资产类别、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使用权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0	10.00-100.00

使用权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林地苗圃	3-20	5.00-33.33

2. 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初始计量

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④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 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没有发生变更。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	9%、13%、6%（销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
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25%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2008年11月5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解释，三级子公司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原木、种苗、园艺植物和其他林地副产品，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子公司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0月16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2001537，有效期三年，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512号）第八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三级子公司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11.50	2,111.50

银行存款	354,362,652.19	179,593,556.34
其他货币资金	1,109.10	
合计	354,365,872.79	179,595,667.84

其他说明：

年末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金额合计 3,234.78 元，其中 2,540.34 元为 ETC 保证金，694.44 元为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074,061.84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80,074,061.84	
合计		80,074,061.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账面余额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1,166,666.14	65,957,921.64
1年以内小计		
1至2年	8,095,961.94	16,426,967.32
2至3年	12,944,803.55	2,211,363.67
3年以上		
3至4年	1,491,405.03	
4至5年		
5年以上	165,000.00	165,000.00
合计	83,863,836.66	84,761,252.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863,836.66	100.00	6,115,292.48	7.29	77,748,544.18	84,761,252.63	100.00	3,729,676.23	4.40	81,031,576.40
其中：										
逾期账龄	83,863,836.66	100.00	6,115,292.48	7.29	77,748,544.18	84,761,252.63	100.00	3,729,676.23	4.40	81,031,576.40
合计	83,863,836.66	/	6,115,292.48	/	77,748,544.18	84,761,252.63	/	3,729,676.23	/	81,031,576.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逾期账龄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0,565,590.68	1,211,311.82	2.00

逾期 1 年以内	8,535,562.92	426,778.15	5.00
逾期 1-2 年	9,330,853.86	933,085.39	10.00
逾期 2-3 年	3,775,424.17	1,887,712.09	50.00
逾期 3-4 年	1,491,405.03	1,491,405.03	100.00
逾期 4 年以上	165,000.00	165,000.00	100.00
合计	83,863,836.66	6,115,292.4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逾期账龄风险组合	3,729,676.23	3,537,929.41	1,152,313.16			6,115,292.48
合计	3,729,676.23	3,537,929.41	1,152,313.16			6,115,292.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12,086,971.93	14,203,920.24	26,290,892.17	17.87	1,120,993.79
江苏香江集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4,873,852.34	9,583,303.85	24,457,156.19	16.62	584,976.17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95,000.00		20,095,000.00	13.66	401,9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65,255.75	14,572,368.32	16,637,624.07	11.31	540,433.86
无锡文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35,279.80	7,824,566.10	11,359,845.90	7.72	1,299,847.64
合计	52,656,359.82	46,184,158.51	98,840,518.33	67.18	3,948,151.4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2,358,291.53	1,870,748.75	60,487,542.78	41,043,345.28	1,231,300.38	39,812,044.90
质量保证金	915,154.05	27,454.62	887,699.43	1,607,253.47	48,217.62	1,559,035.85
合计	63,273,445.58	1,898,203.37	61,375,242.21	42,650,598.75	1,279,518.00	41,371,080.7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273,445.58	100.00	1,898,203.37	3.00	61,375,242.21	42,650,598.75	100.00	1,279,518.00	3.00	41,371,080.75
其中：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2,358,291.53	98.55	1,870,748.75	3.00	60,487,542.78	41,043,345.28	96.23	1,231,300.38	3.00	39,812,044.90

未到期质保金	915,154.05	1.45	27,454.62	3.00	887,699.43	1,607,253.47	3.77	48,217.62	3.00	1,559,035.85
合计	63,273,445.58	/	1,898,203.37	/	61,375,242.21	42,650,598.75	/	1,279,518.00	/	41,371,080.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组合	1,279,518.00	1,338,735.74	538,436.63		181,613.74	1,898,203.37	
合计	1,279,518.00	1,338,735.74	538,436.63		181,613.74	1,898,203.3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89,908.03	59.36	6,381,996.22	84.73
1 至 2 年			83,592.00	1.11
2 至 3 年			244,788.60	3.25
3 年以上	472,252.00	40.64	821,684.93	10.91
合计	1,162,160.03	100.00	7,532,061.7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550,756.40	47.39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472,252.00	40.64
北京分贝通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5.1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孝感销售分公司	22,962.19	1.98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19,000.00	1.63
合计	1,124,970.59	96.8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99,931.81	4,266,597.43
合计	5,199,931.81	4,266,597.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37,414.86	882,878.23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4,708,789.72	2,000,000.00
2 至 3 年	2,439,941.62	8,511,774.33

3年以上	8,686,581.82	2,946,964.49
合计	17,172,728.02	14,341,617.05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386,499.10	10,836,093.52
保证金	3,055,982.73	2,820,000.00
押金	253,045.12	203,143.00
代扣款项	477,201.07	482,380.53
合计	17,172,728.02	14,341,617.0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65,342.01	1,410,684.50	7,998,993.11	10,075,019.6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13,298.68		2,165,364.61	3,278,663.29
本期转回		2,000.00		2,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0	1,378,684.50		1,378,886.7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778,438.49	30,000.00	10,164,357.72	11,972,796.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075,019.62	3,278,663.29	2,000.00		1,378,886.70	11,972,796.21
合计	10,075,019.62	3,278,663.29	2,000.00		1,378,886.70	11,972,796.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4,608,941.02	26.84	往来款	1-2年 4,168,999.40, 2-3年 439,941.62	2,165,364.61
浙江凯盛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98,993.11	23.29	往来款	3-4年	3,998,993.11

浙江腾景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11.65	往来款	3-4年	2,000,000.00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	11.65	保证金	2-3年	1,000,000.00
贵州煜晟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1.65	往来款	3-4年	2,000,000.00
合计	14,607,934.13	85.08	/	/	11,164,357.72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073,647.90	1,990,401.66	28,083,246.24	37,597,433.95		37,597,433.95
在产品	95,612,282.03	26,429,538.23	69,182,743.80	123,925,680.93	38,725,053.24	85,200,627.69
库存商品	377,222,093.71	141,201,084.23	236,021,009.48	325,126,183.95	97,884,593.39	227,241,590.56
委托代管产品	0	0	0	0	0	0
消耗性生物资产	3,466,621,498.41		3,466,621,498.41	3,421,106,918.39		3,421,106,918.39
农业生产成本	2,274,611.70		2,274,611.70	2,206,779.30		2,206,779.30
合计	3,971,804,133.75	169,621,024.12	3,802,183,109.63	3,909,962,996.52	136,609,646.63	3,773,353,349.8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90,401.66				1,990,401.66
在产品	38,725,053.24	2,533,444.33		14,828,959.34		26,429,538.23
库存商品	97,884,593.39	55,702,313.61		12,385,822.77		141,201,084.23
合计	136,609,646.63	60,226,159.60		27,214,782.11		169,621,024.1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为前期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在本期领用、出售或处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储备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2,397,194.26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5 号——生物资产》规定，公司将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前发生的后续支出资本化。公司根据《造林技术规程》(GB/T15776—2016)的标准，按照森林类型和林木的生长特点细化郁闭标准值，并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

具体郁闭度标准值如下：

森林类型	非郁闭	郁闭
阔叶林	≤0.8	>0.8
针阔混交林	≤0.75	>0.75
针叶林	0≤0.7	>0.7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0,442,261.19	22,799,873.47
预缴增值税	154,913.82	
待摊费用	27,552.54	61,233.84
合计	30,624,727.55	22,861,107.3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东莞市瑞竹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5,208,710.74		5,208,710.74				0				
钦政投资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计	5,208,710.74		5,208,710.74				0		3,000,000.00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120,874.80			46,120,874.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6,120,874.80			46,120,874.8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099,349.42			22,099,349.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6,087.52			1,756,087.52
(1) 计提或摊销	1,756,087.52			1,756,087.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3,855,436.94			23,855,436.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265,437.86			22,265,437.86
2. 期初账面价值	24,021,525.38			24,021,525.3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75,537,235.59	843,230,500.53
合计	675,537,235.59	843,230,500.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0,519,128.56	832,007,271.21	6,358,044.77	5,574,097.92	543,747.22	1,595,002,289.68
2. 本期增加金额	4,948,274.08	1,189,975.63	592,870.30	74,599.68	5,677.88	6,811,397.57
(1) 购置	498,307.98	1,189,975.63	592,870.30	74,599.68	5,677.88	2,361,431.4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增加	4,449,966.10					4,449,966.10
3. 本期减少金额	27,863,297.80	36,149,083.32	2,760.00	380,305.92	103,875.22	64,499,322.26
(1) 处置或报废	122,641.51					122,641.51
(4) 企业合并减少	27,740,656.29	36,149,083.32	2,760.00	380,305.92	103,875.22	64,376,680.75
4. 期末余额	727,604,104.84	797,048,163.52	6,948,155.07	5,268,391.68	445,549.88	1,537,314,364.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0,938,121.08	533,638,085.99	5,129,515.00	5,279,685.51	391,514.67	745,376,922.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97,463.81	54,594,481.29	388,027.90	153,977.03	43,242.66	77,377,192.69

(1) 计提	21,404,257.42	54,594,481.29	388,027.90	153,977.03	43,242.66	76,583,986.30
(2) 其他增加	793,206.39					793,206.39
3. 本期减少金额	5,390,984.76	15,357,199.03	1,136.20	331,304.60	93,789.45	21,174,414.04
(1) 处置或报废	8,738.19					8,738.19
(2) 企业合并减少	5,382,246.57	15,357,199.03	1,136.20	331,304.60	93,789.45	21,165,675.85
4. 期末余额	217,744,600.13	572,875,368.25	5,516,406.70	5,102,357.94	340,967.88	801,579,700.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394,866.90				6,394,866.90
2. 本期增加金额	44,903,809.07	15,103,763.06	154,838.38	32,220.24	2,797.75	60,197,428.50
(1) 计提	44,903,809.07	15,103,763.06	154,838.38	32,220.24	2,797.75	60,197,428.50
3. 本期减少金额		6,394,866.90				6,394,866.90
(1) 处置或报废						
(2) 企业合并减少		6,394,866.90				6,394,866.90
4. 期末余额	44,903,809.07	15,103,763.06	154,838.38	32,220.24	2,797.75	60,197,428.5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4,955,695.64	209,069,032.21	1,276,909.99	133,813.50	101,784.25	675,537,235.59
2. 期初账面价值	549,581,007.48	291,974,318.32	1,228,529.77	294,412.41	152,232.55	843,230,500.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湖北制造业分部固定资产	71,593.07	65,573.32	6,019.75			
合计	71,593.07	65,573.32	6,019.75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26,916.11
合计		926,916.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ERP 系统软件				926,916.11		926,916.11
合计				926,916.11		926,916.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油茶林业基地	竹林林业基地	类别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985,353.05	2,599,775.66			56,585,128.71
2. 本期增加金额					57,045.00				57,045.00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57,045.00				57,04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9,432,227.49				9,432,227.49
(1) 处置									
(2) 其他					9,432,227.49				9,432,227.49
4. 期末余额					44,610,170.56	2,599,775.66			47,209,946.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46,628.82			1,046,62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67,832.40			67,832.40
(1) 计提						67,832.40			67,83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114,461.22		1,114,461.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71,181.60			26,671,181.60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6,671,181.60			26,671,181.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938,988.96	1,485,314.44		19,424,303.40
2. 期初账面价值					53,985,353.05	1,553,146.84		55,538,499.89

情况说明：本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少主要系公司对广水地区 1500 亩油茶资产进行现场核查后，发现相关资产存在账实不符、实物可能已不存在的情况，公司经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后对其账面价值 943.22 万元予以核销。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林地苗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49,001.14	5,615,121.93	8,864,12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3,249,001.14		3,249,001.14
4. 期末余额	0	5,615,121.93	5,615,121.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39,325.31	1,968,945.39	2,808,270.7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900.12	507,749.40	832,649.52
(1) 计提	324,900.12	507,749.40	832,649.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4,225.43		1,164,225.43
(1) 处置			
(2) 其他	1,164,225.43		1,164,225.43
4. 期末余额		2,476,694.79	2,476,694.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0	3,138,427.14	3,138,427.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409,675.83	3,646,176.54	6,055,852.37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林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7,639,767.67	2,579,877.24	1,640,630,695.87		1,840,850,340.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1,444.41	3,953,990.88		5,005,435.29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1,444.41			1,051,444.41
(3) 其他增加			3,953,990.88		3,953,990.88
3. 本期减少金额	32,970,646.00	490,026.94	281,160.00		33,741,832.94
(1) 处置			281,160.00		281,160.00
(2) 企业合并减少	32,970,646.00	490,026.94			33,460,672.94
4. 期末余额	164,669,121.67	3,141,294.71	1,644,303,526.75		1,812,113,943.1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772,905.51	1,303,061.54	271,081,699.96		321,157,667.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11,325.21	235,622.75	40,442,466.61		44,489,414.57
(1) 计提	3,811,325.21	235,622.75	40,442,466.61		44,489,414.57
3. 本期减少金额	4,835,695.02	410,582.07	74,401.15		5,320,678.24

(1) 处置	-	-	74,401.15		74,401.15
(2) 企业合并减少	4,835,695.02	410,582.07	-		5,246,277.09
4. 期末余额	47,748,535.70	1,128,102.22	311,449,765.42		360,326,403.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920,585.97	2,013,192.49	1,332,853,761.33		1,451,787,539.7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8,866,862.16	1,276,815.70	1,369,548,995.91		1,519,692,673.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146,927,479.72					146,927,479.72
合计	146,927,479.72					146,927,479.7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15,144,376.69					15,144,376.69
合计	15,144,376.69					15,144,376.6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具体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被收购后，业务、人员、技术、资金方面相对独立，产生的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因此将其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制造业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163,112,697.03	192,821,252.83	0	5年	收入增长率为24.29%-25.61%；营业利润率为0.61%-11.4%；税前折现率为11.73%。		收入增长率为0.00%；营业利润率为11.4%；税前折现率为11.73%。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00%，营业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163,112,697.03	192,821,252.83	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林地道路建设	1,924,738.86		1,924,738.86		0.00
防火隔离带	568,920.00		568,920.00		0.00
蒸汽入网费	67,267.44		23,423.40		43,844.04
网络改造项目	210,923.30		120,527.52		90,395.78
宿舍卫生间改造	62,380.48		46,785.36		15,595.12
新厂监控改造	505,366.35		288,780.84		216,585.51
老厂监控改造	164,886.64		82,443.36		82,443.28
慧讯网服务费	22,908.82		8,867.88		14,040.94
单身宿舍装修	219,356.43		87,742.56		131,613.87
老厂宿舍淋浴房卫生间维修	65,822.33		22,567.68		43,254.65
办公楼装修		87,416.81			87,416.81
新厂车间办公室装修		174,320.39	43,580.07		130,740.32
新厂生产区域公共卫生间改造		91,089.11	5,060.50		86,028.61
合计	3,812,570.65	352,826.31	3,223,438.03		941,958.93

其他说明：

无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024,663.96	1,756,166.00	4,378,929.75	1,094,732.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租赁负债可抵扣费用	3,138,427.14	784,606.79	6,048,835.38	1,512,208.85
递延收益	16,780,108.03	2,517,016.21	19,153,712.11	2,873,056.82
合计	26,943,199.13	5,057,789.00	29,581,477.24	5,479,998.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780,030.11	2,195,007.53	9,419,663.99	2,354,916.00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4,061.84	18,515.46
使用权资产应纳税差异	3,138,427.14	784,606.79	6,055,852.37	1,513,963.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8,710.74	31,306.61
合计	11,918,457.25	2,979,614.32	15,758,288.94	3,918,701.1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0,064,890.96	194,832,337.23
可抵扣亏损	1,314,435,727.24	1,055,462,463.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627,500,618.20	1,253,294,800.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12,759,794.98	16,166,340.07	
2027	18,595,068.67	13,462,435.62	
2028	69,833,470.26	19,380,944.70	
2029	53,653,502.72	75,601,878.30	
2030	335,949,362.29	62,880,389.92	
2031	96,692,293.08	267,526,965.95	
2032	118,647,586.40	96,727,889.08	
2033	155,659,698.36	118,667,286.40	
2034	223,520,423.92	155,659,698.36	
2035	229,124,526.56	229,388,635.26	
合计	1,314,435,727.24	1,055,462,463.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5,537,787.04		15,537,787.04	15,168,903.54		15,168,903.54
合计	15,537,787.04		15,537,787.04	15,168,903.54		15,168,903.54

其他说明：

无

3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34.78	3,234.78	冻结	保证金	2,540.34	2,540.34	冻结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13,762,325.60	222,471,693.98	抵押	借款抵押	713,762,325.601	285,140,182.28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713,765,560.38	222,474,928.76		/	713,764,865.95	285,142,722.62	/	/

其他说明：

无

3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5,466,479.17	252,743,750.00
信用借款		10,010,541.67
合计	205,466,479.17	262,754,291.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费用款	90,654,390.19	80,439,205.67
设备工程款	623,029.33	785,510.70
合计	91,277,419.52	81,224,716.3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费	4,538.76	5,013.28
合计	4,538.76	5,013.2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制造产品销售款	576,381.77	1,195,208.37
预收工程款		943,440.37
合计	576,381.77	2,138,648.7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01,939.48	43,645,427.21	43,708,380.92	7,038,985.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4,147.87	3,090,471.36	3,305,861.79	38,757.44
三、辞退福利	88,096.55	540,727.39	540,727.39	88,096.5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444,183.90	47,276,625.96	47,554,970.10	7,165,839.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43,690.34	39,084,754.82	39,006,896.91	6,121,548.25
二、职工福利费	67,726.83	2,020,969.96	2,087,496.79	1,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61,374.65	1,498,905.45	1,536,375.46	23,904.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904.73	1,370,010.33	1,405,410.74	22,504.32
工伤保险费	2,146.80	100,656.22	101,402.70	1,400.32
生育保险费	1,323.12	28,238.90	29,562.02	
四、住房公积金		1,006,242.20	1,006,242.2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9,147.66	34,554.78	71,369.56	892,332.8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101,939.48	43,645,427.21	43,708,380.92	7,038,985.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929.63	2,736,496.65	2,736,919.08	37,507.20
2、失业保险费	8,061.68	102,517.84	109,329.28	1,250.24
3、企业年金缴费	208,156.56	251,456.87	459,613.43	
合计	254,147.87	3,090,471.36	3,305,861.79	38,757.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734,682.70	3,222,057.30
增值税	4,830,815.18	4,267,886.99
土地使用税	3,679,161.82	3,731,468.32
房产税	1,547,968.23	2,178,094.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188.94	76,584.37
教育费附加	27,311.82	62,317.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951,820.10	2,960,842.35
印花税	864,912.68	844,675.90
其他	654,311.25	649,553.65
合计	17,326,172.72	17,993,480.51

其他说明：

无

40、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0,557,586.13	724,180,214.82
合计	430,557,586.13	724,180,214.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及利息	428,364,993.97	722,730,597.23
保证金	610,732.64	889,869.12
费用款	303,898.18	6,000.00
职工薪酬（社保）	96,541.38	92,623.73
押金	137,800.25	200,620.00
报销款	9,618.33	22,812.67
往来款	1,034,001.38	237,692.07
合计	430,557,586.13	724,180,214.8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970,050.35	69,682,002.81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3,176,240.88	176,379.45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1,599,423.14	104,858,963.39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0,593.13	446,796.32
合计	530,386,307.50	175,164,141.97

其他说明：

无

43、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4,929.64	155,377.09
短期应付债券	403,883,743.89	502,510,685.85
合计	403,958,673.53	502,666,062.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康欣新材SCP002	100.00	2.57	2024-09-18	270日	498,196,531.73	502,510,685.85		5,879,315.08	-1,115,478.52	509,505,479.45		否
25康欣新材SCP001	100.00	1.97	2025-06-13	270日	398,534,176.56		398,534,176.56	4,274,630.14	-1,074,937.19		403,883,743.89	否
合计	/	/	/	/	896,730,708.29	502,510,685.85	398,534,176.56	10,153,945.22	-2,190,415.71	509,505,479.45	403,883,743.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43,920,050.35	735,432,002.8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970,050.35	69,682,002.81
合计	658,950,000.00	665,7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502,553,863.36	199,938,297.81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3,176,240.88	176,379.45
合计	299,377,622.48	199,761,918.36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 康欣01	100	2.93	2024-12-04	2年	199,485,800.00	199,938,297.81		5,843,945.21	252,792.04	5,860,000.00	200,175,035.06	否
25 康欣VZ01	100	2.30	2025-07-03	3年	298,780,428.30		298,780,428.30	3,402,739.73	195,660.27		302,378,828.30	否
合计	/	/	/	/	498,266,228.30	199,938,297.81	298,780,428.30	9,246,684.94	448,452.31	5,860,000.00	502,553,863.36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857,117.05	6,905,728.41
未确认融资费用	-504,187.88	-1,090,238.7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0,593.13	446,796.32
合计	2,712,336.04	5,368,693.37

其他说明：

无

47、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19,371,832.83	18,064,135.86
合计	319,371,832.83	18,064,135.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借款	560,971,255.97	122,923,099.2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1,599,423.14	104,858,963.39
合计	319,371,832.83	18,064,135.86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贵州煜晟与江苏尤佳股东，在未实缴出资范围内对该公司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据此计提了预计负债。

5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集装箱定向结构板项目	13,708,538.25		1,675,943.34	12,032,594.91	政府补助形成
竹木复合集装箱地板项目	5,445,173.86		697,660.74	4,747,513.12	政府补助形成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20,110,305.74		20,110,305.74		政府补助形成
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615,966.51		615,966.51		政府补助形成
合计	39,879,984.36		23,099,876.33	16,780,108.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天欣的出售导致账面递延收益大幅度减少

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44,543,367.00						1,344,543,367.00

其他说明：

无

53、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29,861,835.69			1,729,861,835.69
其他资本公积	-673,276,338.00			-673,276,338.00
合计	1,056,585,497.69			1,056,585,497.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5、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A股	1,995,513.18	8,054,529.91		10,050,043.09
合计	1,995,513.18	8,054,529.91		10,050,043.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主要系根据2024年7月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7月19日2024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的公司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6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2024年8月21日，公司完成第一期股份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435,6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06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00元/股，最低价为1.381元/股，回购均价1.390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995,513.18元（含交易费用250.18元）。2025年4月24日，公司第二次回购股份，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867,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8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12元/股，最低价为1.99元/股，回购均价2.083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8,054,529.91元（含交易费用1,111.91元）。

5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2,822,595.87			177,404.13		-177,404.13		-3,000,000.00
其中：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2,822,595.87			177,404.13		-177,404.13		-3,000,000.00
企业自身 信用风险公 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 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差 额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2,822,595.87			177,404.13		-177,404.13		-3,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7、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27,463.73	587,830.42	31,669.30	2,283,624.85
合计	1,727,463.73	587,830.42	31,669.30	2,283,624.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8、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2,518,115.00			102,518,115.00
合计	102,518,115.00			102,518,115.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3,234,731.35	1,841,447,433.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46,885.0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03,234,731.35	1,840,300,548.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4,604,083.07	-337,065,816.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77,404.13	
其他	-38,975.7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8,769,076.67	1,503,234,731.35

6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3,338,162.91	424,980,850.16	584,683,512.15	645,642,107.13
其他业务	33,399,953.63	27,230,315.01	15,576,363.61	11,840,428.92
合计	376,738,116.54	452,211,165.17	600,259,875.76	657,482,536.0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56,757,294.57元，其中：56,757,294.57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1、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6,516.35	530,786.14
教育费附加	150,352.93	261,296.20
地方教育附加	100,235.30	174,197.46
房产税	4,736,551.54	5,133,819.53
土地使用税	1,203,407.94	1,255,714.44
车船使用税	12,811.92	12,811.92
印花税	658,165.68	385,699.11
其他税费	32,120.20	
合计	7,240,161.86	7,754,324.80

其他说明：

无

62、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	6,065,924.68	8,993,575.14
业务招待费	1,888,578.18	1,819,883.19

职工薪酬	612,697.76	939,172.05
差旅费	196,743.52	146,683.35
交通费	0	6,900.00
宣传展览费	100,370.27	543,047.71
其他销售费用	35,004.57	5,547.16
合计	8,899,318.98	12,454,808.60

其他说明：

无

63、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82,578.47	23,695,529.26
山林管护支出	6,576,773.97	6,040,290.94
聘请中介机构费	2,967,438.29	4,925,173.64
固定资产折旧	4,229,253.53	4,854,148.35
无形资产摊销	4,046,947.96	4,184,305.37
长期待摊费用	729,779.17	609,148.73
业务招待费	661,890.90	1,025,346.66
社会保险费	278,523.76	304,716.98
咨询费	1,128,269.32	1,482,573.91
财产保险费	593,963.67	701,749.71
差旅费	529,220.80	509,372.30
汽车使用费	281,232.47	406,446.35
水电费	867,564.98	2,228,831.73
办公费	582,869.16	443,890.61
租赁费用	959,247.52	498,336.43
修理费	79,992.03	1,687,691.75
其他管理费用	2,382,008.82	2,640,560.27
合计	48,177,554.82	56,238,112.99

其他说明：

无

64、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9,708.87	331,187.38
材料费	8,157,629.65	6,779,598.87
折旧与摊销	57,760.43	46,014.21
其他	190,557.54	31,846.94
合计	8,615,656.49	7,188,647.40

其他说明：

无

6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187,223.11	81,983,583.8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50,530.28	298,618.63
减：利息收入	1,575,135.89	2,305,381.95
财政贴息		
加：汇兑损失（减收益）		2,386.16
加：手续费支出	42,869.89	207,672.88
加：其他	590,506.59	552,482.00
合计	80,245,463.70	80,440,742.96

其他说明：

无

66、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计入	3,559,323.64	3,493,700.76
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01,879.15
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5,922.22	18,397.11
合计	3,575,245.86	3,613,977.02

其他说明：

无

67、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5,112,470.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91,390.48	200,362.25
合计	6,503,860.61	200,362.25

其他说明：

无

68、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061.8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合计		74,061.84

其他说明：

无

70、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85,616.25	-1,360,511.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76,663.29	-3,669,535.75
合计	-5,662,279.54	-5,030,047.08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00,299.11	-719,717.21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0,226,159.60	-54,289,099.42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0,197,428.50	-6,394,866.90
四、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26,671,181.60	
五、商誉减值损失	0	0
合计	-147,895,068.81	-61,403,683.53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5,477.21	459,005.3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55,552.74	
合计	291,029.95	459,005.33

其他说明：

无

73、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2,103.55	

其他利得	5,186.58	39.79	5,186.58
合计	5,186.58	2,143.34	5,186.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9,432,227.49	1,427,326.12	9,432,227.49
罚款支出	561,257.00	15,000.00	561,257.00
滞纳金	847,830.18	140,573.20	847,830.18
确认的未决诉讼	2,500,000.00		2,500,000.00
其他	0.21	61,457.86	0.21
合计	13,341,314.88	1,644,357.18	13,341,314.88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对广水地区油茶资产进行实地核查。经核查，公司在广水市拥有两处油茶种植基地，合计1500亩，其中蔡河镇观音堂村油茶基地458亩，关庙镇金星村油茶基地1042亩，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合计943.22万元。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27日、2025年12月20日组织相关人员，并联合林勘单位、年审审计机构对上述油茶资产进行现场复核，均未发现油茶痕迹。

鉴于上述资产存在账实不符、实物可能已不存在的情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经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后，对上述油茶资产账面价值予以核销，并将相关损失943.22万元计入本期营业外支出。上述损失属于偶发性损失，公司已将其列入非经常性损益。公司后续将进一步核查该事项形成原因，完善林地及生物资产盘点、管护和资产管理制度，并视核查结果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

75、 所得税费用

(4).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3,508.67	1,822,050.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5,571.12	55,129,123.22
合计	807,937.55	56,951,173.45

(5).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5,174,544.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6,293,636.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346,512.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31,581.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4,084,241.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094,746.53
转回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5,323.2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05,323.25
所得税费用	807,937.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7、 现金流量表项目

(4).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75,135.89	2,305,381.95
收到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	779,581.02	575,746.11
保证金	352,701.12	1,665,299.48
往来款	1,119,305.56	948,458.03
营业外收入其他	5,186.58	39.79
合计	3,831,910.17	5,494,925.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及管理费用	28,578,655.72	30,727,709.61
往来款	339,849.40	28,759.24
保证金及押金	980,542.20	1,332,864.30
财务费用手续费	23,892.20	38,890.07
营业外支出其他	1,409,087.39	171,763.20
合计	31,332,026.91	32,299,986.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6).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借款	599,000,000.00	
收到借款	418,000,000.00	870,000,000.00
合计	1,017,000,000.00	87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长期应付款及融资手续费	174,350,838.23	170,028,056.63
还借款及利息	732,770,972.22	688,800,744.46
租赁负债付款	400,178.00	3,445,731.24
取得子公司合并价款	0	26,028,742.50
回购股份支付的款项	8,054,529.91	1,995,513.18
合计	915,576,518.36	890,298,788.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62,754,291.67	205,064,722.22	6,728,604.12	269,081,138.84		205,466,479.17
其他应付款	722,730,597.23	418,000,000.00	20,405,368.96	732,770,972.22		428,364,993.97
其他流动负债	502,510,685.85	398,534,176.56	12,344,360.93	509,505,479.45		403,883,743.89

长期借款	735,432,002.81	306,000,000.00	30,780,398.57	328,292,351.03		743,920,050.35
应付债券	199,938,297.81	328,292,351.03	9,695,137.25	5,860,000.00		532,065,786.09
租赁负债	5,815,489.69	0	250,530.28	372,762.35	2,340,328.45	3,352,929.17
长期应付款	122,923,099.25	599,000,000.00	13,794,489.22	174,230,742.74	515,589.76	560,971,255.97
合计	2,552,104,464.31	2,254,891,249.81	93,998,889.33	2,020,113,446.63	2,855,918.21	2,878,025,238.61

(7).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5,982,482.26	-341,979,008.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7,895,068.81	61,403,683.53
信用减值损失	5,662,279.54	5,030,047.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240,555.74	94,601,089.96

无形资产摊销	44,432,369.57	44,575,209.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23,438.03	11,325,35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029.95	-459,005.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32,227.49	1,427,326.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74,061.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206,200.80	82,154,752.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03,860.61	-200,36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209.12	56,066,73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7,780.24	-906,357.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043,749.15	40,017,267.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72,887.26	-21,819,777.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61,382.57	35,607,380.16
其他	1,090,511.99	1,472,14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35,545.81	68,242,419.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4,362,638.01	179,593,127.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9,593,127.50	177,322,613.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769,510.51	2,270,514.1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0,513,026.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6,954,556.66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558,469.34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4,362,638.01	179,593,127.50
其中：库存现金	2,111.50	2,111.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4,360,111.85	179,591,01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14.6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362,638.01	179,593,127.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2,540.34	保证金
合计	2,540.34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634,347.4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907,440.06(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3,142,111.78	
合计	3,142,111.7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207,126.65	3,164,539.40
第二年	3,207,126.65	3,133,689.85
第三年	3,127,372.85	3,047,619.05
第四年		3,047,619.05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 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8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9,708.87	331,187.38
材料费	8,157,629.65	6,779,598.87

研发设备折旧	57,760.43	46,014.21
其他	190,557.54	31,846.94
合计	8,615,656.49	7,188,647.4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615,656.49	7,188,647.4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湖北天欣木结构房制造有限公司	2025/9/30	60,513,026.00	100%	转让	工商变更登记日	5,112,470.13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	25000万	汉川	集装箱板、COSB板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	5000万	汉川	林木及苗木生产与经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浙江	12300万	嘉善	集装箱板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江苏	20000万	无锡	木结构工程设计、建造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49%	597,933.99		57,092,619.3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159,375,653.23	1,834,361.14	161,210,014.37	44,694,464.77		44,694,464.77	171,531,921.35	4,056,271.39	175,588,192.74	57,407,034.18	2,885,882.42	60,292,916.6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60,063,789.60	129,761.47	129,761.47	13,128,802.79	50,287,242.26	2,037,223.49	2,037,223.49	-1,059,980.9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9,879,984.36			2,795,664.84	20,304,211.49	16,780,108.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9,879,984.36			2,795,664.84	20,304,211.49	16,780,108.03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3,559,323.64	3,493,700.76
合计	3,559,323.64	3,493,700.7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理财产品、应付账款及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②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

(2) 信用风险

202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各类应收款项。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在签订销售合同时通过额度授权等措施加强对客户信用评估和信用的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定向发行股票等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结构性存款的公允价值基于标的资产的预期收益率计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主体权益工具投资，以被投资方的净资产计算确认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无锡市夏家边朱家巷58号	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18,564,420,000	39.16	39.1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锡建发系无锡市国资委管理下的国有资本投资平台，截至2025年12月末，无锡建发注册资本超过185.64亿元。随着公司资产规模日益壮大，公司经营领域不断扩展，主要业务包括基础设施投资运营、资源运作管理、工程管理、项目开发、对外投资、产业金融、产业实体等多个方面。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锡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凯盛板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煜晟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集团”）	对本公司控制股东具有重大影响
江苏香江集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恒元发置业有限公司	城发集团对其有重大影响
无锡山水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子公司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股东之一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市城投广场营运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市惠高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城发集团对其有重大影响
无锡市乡村投资振兴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山水城分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市城科慧建工程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市金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旭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无锡市乡村投资振兴有限公司	受城发集团控制
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凯盛板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煜晟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苏香江集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	352,051.31			18,119.47
无锡山水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费	23,143.11			6,282.45
无锡市城科慧建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	-3,633.29			248,818.61
无锡市金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31,602.08			57,000.00
上海木纪元智造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	-540,672.93			
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箱板				5,575,727.7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木结构产品	12,196,723.51	3,780,237.52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服务费	433,540.42	
江苏香江集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21,643,501.05	
无锡恒元发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673,604.06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非木结构工程		-50,549.85
无锡市城投广场营运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4,832,713.21	5,573,491.54
无锡市惠高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木结构产品		-112,466.97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木结构产品	172,090.95	1,353,959.38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5,145.81	
无锡市城投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47,247.71	
无锡旭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28,128.44	
无锡市乡村投资振兴有限公司	木结构产品		-34,809.18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山水城分公司	木结构产品		4,373,324.77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无锡山水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304,618.35	107,965.45	0			406,157.80	120,873.99	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00	2025-7-9	2028-7-7	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0-4-28	2040-4-27	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0-4-28	2040-4-27	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0,750,000.00	2021-12-15	2031-12-14	否
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0,300,000.00	2025-2-28	2028-2-24	否
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0,300,000.00	2025-2-28	2028-2-24	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00	2025-7-9	2028-7-7	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5-12-9	2026-5-27	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2,069,733.26	2025-4-9	2028-4-15	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8,215,239.63	2025-6-11	2028-6-11	否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5-12-18	2028-12-18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5-7-9	2028-7-7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4-28	2040-4-27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4-28	2040-4-27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0,750,000.00	2021-12-15	2031-12-14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0,300,000.00	2025-2-28	2028-2-24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7-30	2028-7-27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5-4-15	2026-4-14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12-17	2026-12-16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11-25	2026-5-25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12-9	2026-5-27	否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12-5	2026-12-4	否
无锡市建融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5-7-4	2028-7-4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7,482,982.64	2023-6-21	2026-6-21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5,688,107.44	2025-1-15	2027-1-15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2,069,733.26	2025-4-9	2028-4-15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7,080,126.53	2025-6-12	2027-6-12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68,215,239.63	2025-6-11	2028-6-11	否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12-18	2028-12-1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4-4-29	2029-4-28	本期已偿还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6-14	2029-6-13	本期已偿还1.3亿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6-24	2025-6-23	本期已偿还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10-11	2025-10-10	本期已偿还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48,000,000.00	2025-6-03	2028-5-26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5-6-12	2025-12-11	本期已偿还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7-11	2026-01-07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3.82	340.3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4月1日与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财通【2022】租赁字第043号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成本人民币2719.2万元。经双方协商，起租日定于2022年8月26日，租赁期间2022年8月26日起至2032年8月26日。每半年支付一次租金1,662,973.48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香江集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4,873,852.34	297,477.05		
应收账款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12,086,971.93	694,876.19	8,667,934.17	392,194.96
应收账款	无锡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43,645.06	74,364.51	1,016,558.92	50,827.95
应收账款	无锡市城投广场营运有限公司	2,288,698.50	45,773.97	599,814.43	11,996.29
应收账款	无锡市惠高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9,758.12	3,975.81	306,958.67	89,456.27
应收账款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423,331.80	71,166.59	1,594,276.80	31,885.54
应收账款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2,137.21	3,431.84	56,922.71	1,138.45
应收账款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山水城分公司	703,217.40	35,160.87	1,507,149.80	30,143.00
预付款项	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0	0	4,608,941.02	
其他应收	江苏尤佳竹	4,608,941.02	2,165,364.61		

款	木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浙江凯盛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98,993.11	3,998,993.11	3,998,993.11	3,998,993.11
其他应收款	贵州煜晟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无锡山水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36,893.00	36,893.00	36,893.00	18,446.50
其他应收款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0	0	170,000.00	8,500.00
合同资产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14,203,920.24	426,117.60	3,463,557.02	103,906.72
合同资产	江苏香江集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9,583,303.85	287,499.12		
合同资产	无锡市城投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1,500.00	1,545.00		
合同资产	无锡旭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660.00	919.80		
合同资产	无锡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600.00	146,437.62	4,393.13
合同资产	无锡市惠高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022.33	3,030.67	101,022.33	3,030.67
合同资产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10,638.95	6,319.17	568,149.80	17,044.51
合同资产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0	0		
合同资产	无锡市乡村投资振兴有限公司	9,361.74	280.85	9,361.74	280.85
合同资产	无锡城投建设有限公司山水城分公司	655,998.72	19,679.96	715,038.60	21,451.16
合同资产	无锡市城投广场营运有限公司	551,530.77	16,545.92	1,346,586.91	40,397.61
合计		68,314,376.09	10,190,015.64	30,914,596.65	6,824,086.7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	2,654.87	2,654.87
应付账款	江苏香江集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8,809.93	1,023.75
应付账款	上海木纪元智造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367,420.61	0.00
应付账款	无锡山水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10,124.18	6,282.45
应付账款	无锡市城科慧建工程有限公司		28,151.82
应付账款	无锡市金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3,853.35	57,000.00
其他应付款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28,364,993.97	722,730,597.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84,317.87	2,195,615.01
长期应付款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779,817.97	18,064,135.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锡山水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98,192.34
租赁负债	无锡山水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272,635.50
合计		745,656,288.83	745,656,288.8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①子公司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签订《增资协议》，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向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25 万元，占江苏尤佳竹木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的 20%，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出资。

②子公司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与贵州煜晟竹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签订《增资协议》，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向贵州煜晟竹木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25 万元，占贵州煜晟竹木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的 20%，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出资。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和1月27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林地资产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康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欣科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位于陕西洋县、西乡、凤县、石泉、留坝、平利等6个区域的林地资产，总面积为437,759.70亩。

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无锡宇邦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方案调整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受让股权加增资的方式取得无锡宇邦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邦半导体”）55%股权，2026年3月23日，公司收购宇邦半导体部分股权事项已获得无锡市国资委的批复，原则同意公司通过股权受让和增资方式取得宇邦半导体55%的股权。2026年4月8日，宇邦半导体已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收到山东证监局《监管函》，公司2016年至2021年期间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导致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提供分部信息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包括制造业分部、林业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制造业分部	林业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37,499,790.09	483,790.13	-61,245,463.68	376,738,116.54
二、营业成本	510,761,833.15	2,481,527.54	-61,032,195.52	452,211,165.17
三、信用减值损失	-5,637,749.58	-24,789.85	259.89	-5,662,279.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358,481,339.17	-57,139,865.99	30,446,660.45	-385,174,544.71
五、所得税费用	1,009,888.27	-42,042.25	-159,908.47	807,937.55
六、净利润(净亏损)	-359,491,227.44	-57,097,823.74	30,606,568.92	-385,982,482.26
七、资产总额	13,906,862,894.53	5,223,495,965.04	-12,477,283,478.59	6,653,075,380.98
八、负债总额	6,953,115,441.64	4,527,650,906.70	-8,494,355,050.10	2,986,411,298.2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86,000,000.00	78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804,911,808.41	2,453,189,135.48
合计	3,590,911,808.41	3,239,189,135.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86,000,000.00	786,000,000.00
合计	786,000,000.00	786,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68,986,913.88	388,685,003.84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468,986,913.88	388,685,003.84
1至2年	372,347,274.03	643,941,527.71
2至3年	643,941,527.71	448,135,483.26
3年以上	1,319,637,124.20	972428067.03
合计	2,804,912,839.82	2,453,190,081.8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2,804,892,211.53	2,453,171,154.73
员工代扣款项	20,628.29	18,927.11
合计	2,804,912,839.82	2,453,190,081.8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946.36			946.3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4.94			344.9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59.89			259.89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031.41			1,031.4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946.36	344.94		259.89		1,031.41
合计	946.36	344.94		259.89		1,031.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804,892,211.53	100.00	往来款	1年以内： 468,966,285.59 1-2年：372,347,274.03 2-3年：643,941,527.71 3-4年：448,135,483.26 4-5年：871,501,640.94	
代扣社保及公积金	20,628.29	0.00	代扣款项	1年以内	1,031.41
合计	2,804,912,839.82	100.00	/	/	1,031.41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23,463,459.51		3,823,463,459.51	3,823,463,459.51		3,823,463,459.51
合计	3,823,463,459.51		3,823,463,459.51	3,823,463,459.51		3,823,463,459.5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北康欣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470,459,900.00						3,470,459,900.00	
嘉善新华昌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无锡青山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53,003,559.51						53,003,559.51	
合计	3,823,463,459.51						3,823,463,459.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1,029.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59,323.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91,39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36,128.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73,451.4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79,067.24	
减：所得税影响数	955,189.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776,122.00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1,573,893.29	
合计	-2,350,015.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0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4	-0.29	-0.29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邵建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9日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1、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